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出版

(第二卷第七期)



# 山東財政公報

王向榮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印行

# 山東財政公報章程



第一條 本公報由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編輯

發行每月一期定名為山東財政公報

第二條 本公報以發揚黨義公開財政為主旨

第三條 本公報由 廳長委派主任一員管理本處一切

事務編輯員四員至六員負蒐集譯著編輯之責

事務員一員任保管案卷及付刊發行之責書記

二人至四人司繕寫校對事項

第四條 本公報所登本廳各項文件由各科處庫會主管

人員核閱文件時認為應行登載及不另行文之

文件隨時於文面蓋用抄登公報戳記送刊後抄

送公報編輯處彙登

第五條 本廳所屬各機關送請刊登之件得寄由本廳公

報編輯處審查編刊

第六條 本公報之內容如左

一黨義 凡總理遺訓涉及財政者屬之

二法規 凡中央及本省有關財政之通行法規等均屬

之

三議案 凡省政府政務會議議案屬之

四命令 凡中央及本省政府及本廳有關財政之命

令均屬之

五公牘 凡本廳及與本廳有關之呈咨函電佈告批答

等均屬之

六報告 凡各項重要報告如視察報告調查表冊收支

報告及工作報告等均屬之

七統計 凡本省財政之統計預決算案及各機關之收

支計算書等均屬之

八特載 凡 廳長講演訓話及中外名流之經濟財政

學說及論文譯述等均屬之

九彙載 凡本廳一切會議紀錄及不屬於前八款者均

屬之

第七條 本公報每期應於次月五日以前編輯完竣呈由

廳長核定後方可付刊每期發行至遲不得過次

月二十日

第八條 本報登載之各項法令與印電公文同其效力

第九條 本公報在各縣政府各縣財政機關及本廳直轄

各稅收機關均須購閱按月由本廳總包郵寄其

應繳價款就各縣局額支經費項下按月扣撥

第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准修正之

第十一條 本章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目  
錄

#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財政公報第七期目錄

□ 總理遺像

□ 黨 歌

□ 插 圖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復榘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民政廳長李樹春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建設廳長張鴻烈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長何思源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農礦廳長王芳亭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劉珍年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張 鉞肖像

山東省政府秘書長張紹堂肖像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長王向榮肖像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全體職員攝影

目 錄



## 口黨 義

節錄民生主義第四講

## 口法 規

### 中 央

計二件

民國二十年關稅短期庫券條例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公布

傾銷貨物稅法 二十年三月七日公布

### 本 省

計二件

山東各縣經征人員營私舞弊密告規則 二十年三月十日公布

各縣政府不實行預算處分辦法 二十年三月 日公布

## 口議 案

### 政 務 會 議

計三十九件

一、第四十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河工公電局運費一千元修理費九十八元五角五分均爲

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航空隊剿匪犒賞洋五百元第十五路騎兵旅展樹堂師陳

耀漢師各二千元均爲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

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省府墊支警衛第一團偵探費三百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

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前濟南市政府焚燬毒品受傷人員醫藥費計算書數目尙

符自應准予照支惟事關動用預備費請提會追認以符手續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省黨整委會 總理誕辰慶祝大會用款五百元爲預算所

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前濟南市政府招待徐州慰勞前敵將士代表團用款一百

一十二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一、第四十一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臨朐縣長崔公甫呈請加征附捐以清積欠擬准每丁銀一兩加

征一次臨時附捐洋一元八角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提議請省府通令各機關所管一切收入嗣後按月報解金庫支出亦按月請領其有坐支必需者亦須按照法定手續辦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呈復奉令會查建設廳陳前廳長鸞書轉送曹濟汽車路局十九年五、六、七、八等月份臨時費一案情形請鑒核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提議關於各縣劃撥實施義務教育經費擬請仍照前省府第九十八次議決原案辦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財政廳提議據館陶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王佐卿呈請將聊城分局器具購置費四十八元五角准予核銷擬減為三十元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一、第四十二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為奉核濟南市救濟院由省賑委會補助之經費自一月起停止另行籌補一案擬由總預備費項下照數撥補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第三路及各友軍年節犒賞費共洋二萬九千七百一十八元為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省黨整委會慶祝元旦大會經費洋八百元為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濟南各界軍隊慰勞會協助洋一千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各縣財政局監察委員會暫行規則第四第九兩條規定均非必要請令飭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酌加刪改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復奉令飭查長清縣船戶閘中甲等呈控薛船頭海泉等私收苛捐一案情形請鑒核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提議擬定山東各縣經征人員營私舞弊密告規則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王委員向榮提議擬請令飭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制定公務人員檢舉條例案

王委員向榮提議則山東政府積欠本省各銀行銀號各項借款歸還辦法列具本息數目表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區長訓練所開辦經費九千六百四十元零五角入學考試費四百三十二元每月經費六千四百五十元均爲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南京無線電台遷移修理等費預算數目尙符擬准由建設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水產試驗場更正粘船補網費預算計較第三十二次政會



議決通過原額增支洋七十一元五角再行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各縣農協會條例業經奉令廢止補助費應否一律停止支付請示遵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查核工務局十九年八月截日經費計算書第二條辦公費超過無幾似應准予刪除惟工程處經費按全月開報無案可稽應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農建三廳會呈為會核各縣增加建設費及分配農建經費擬定辦法請提會核議通飭遵辦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提議各縣縣長調省訓練所有代理人員經征正雜各稅擬按其成績優劣照章分別獎勵是否可行抑應如何辦理之處請公決案

一、第四十三次

省政府秘書處財政廳呈送山東省營業稅條例暨施行細則草案各省稅率比較表等件請提會核議並轉咨財政部審核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送山東省營業稅條例及施行細則草案各省稅率比較表等件請提會核議並轉咨財政部審核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復奉核利津縣呈請撥發十七十八十九三年度黃河尾閘防守費六萬元一案情形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提議爲奉省令濟南市財政局增設秘書一職懇將薪俸追加預算飭提會追認一案請將  
二月至六月薪數在總預備費內開支提案請公決案

一、第四十四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章邱等五十縣縣法院修理費預算書章邱等四縣法院不  
敷之數款已核減續入汶上等縣亦未超過原額共計需洋一萬五千四百五十一元八角一分  
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核長途電話長山等八分局經費預算擬酌減爲全年共  
洋一萬四千四百一十二元准由長途電話各局經費項下自一月份起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  
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教兩廳會呈爲奉核濰澤縣十八年下半年年度教育經費虧欠一案擬請准  
予每丁銀一兩加征臨時一次附捐洋七角八分五厘四毫七絲五忽以資彌補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一、第四十五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泰安縣區長陳子端等呈請將徂陽等四區另劃一縣  
以利行政一案擬請勿庸置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教育局呈請攤還市立各校欠發七八兩月補助費五千

元一案似可援照省立各校及市立各校市款部分各成案由核准之日起分月攤還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准陳前建設廳長鸞書函更正十八年度汽車訓練班學生實習費計算書數目尙未超過定額可否准予核銷請示遵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復奉令核議河務局呈請援照例年成案准發特別費一案情形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准建設廳函送無線電台管理處冬季薪炭費預算擬准由經費節餘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濟南市財政局征收房捐處經常費預算書擬酌減爲每月二千四百九十六元准由總預備費項下自二月份起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廳務會議

計一件

第十二次三月七日

命令

委任狀

計一件

委任郭垣為高唐縣財政局長由

訓令

計十六件

●廳令

訓令臨沂地方貨物統捐局據臨沂縣呈復該局移交器具漏交甚多飭查復由

訓令各縣縣長奉省令以據本廳提議無糧地畝擬於繳價後三年以內暫緩升科一案已經政會議決

通行遵照由

訓令各縣縣長令發傾銷貨物稅法仰轉飭所屬遵辦具報由

訓令前德縣等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該前局長任內稽征出力呈奉 省令准予存記儘先任用由

訓令本廳各科處會庫令發經辦各縣查復文件表仰遵辦由

訓令濟寧縣縣長該縣前縣長趙國植呈送十九年七至十各月計算書據均有不合發還更造仰即轉

咨遵照由

訓令濟寧縣縣長該縣前縣長朱憲文呈送十九年十一十二兩月計算書據均多不合發還另造仰即

轉咨遵照由

訓令各縣縣長民欠錢糧向歸書差中飽如果書差自首照章免予治罪由

訓令日照縣縣長令澈查王家灘分局被劫捐款一案據實呈復核奪由

訓令高唐縣長該縣財政局長司馬同舟辭職照准並委郭垣補充由

訓令濟南市洛口鎮商會准營業稅籌委會函據該會呈請取銷洛口斗捐局應勿庸議並抄發營業稅

大綱條文仰知照由

訓令臨清等縣縣長據山東牛照管理局局長呈請通令各該縣嚴禁耕牛出口仰遵照查禁由

訓令各縣縣長限文到三日內將田房價值趕緊切實估計冊報核定並賣典契約式樣印刊送廳查核

由

訓令各縣縣長本省契稅減征期滿自本年四月一日起仍照買六典三稅率征收認真推行按月具報

仍將本年一月至三月粘發契紙及稅款數目呈報核辦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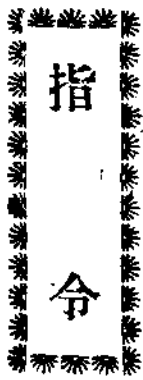
訓令各縣縣長各該縣長調省訓練所有代理人員經征正雜各稅按其成績分別獎罰仰即遵照由

訓令萊陽縣長據本廳視察員陳錦超呈稱該縣民李蔚卿上控縣長枉法一案是該前縣長辦理錯誤

應將原判罰款照數發還一面造具新紀李華春費課清冊由

指 令

計六件



●廳令

指令莒縣縣長濰縣商民房鳳舞等呈控該縣牲稅包商違章重征一案該縣查復不實仰再確查據實呈復由

指令臨淄縣長仰將菸葉捐迅速布告取消由

指令第二路調查員據報錢行等業應准免填營業實計數務將資本額核實填報仰傳諭各商知照由

指令濱縣縣長該縣呈送十九年十二月份計算書據內多舛錯發還更造由

指令滕縣縣法院據呈領十八年度遞解費仰呈請高等法院核示遵辦由

指令恩縣縣長該縣呈復軍費償還券撥抵情形分別令飭遵照由

口公牘

呈文

計七件

呈 省政府呈送民國二十年一二三月行政計劃一份請鑒核備案由

呈 省政府奉令飭查營業稅性質稅率答復美領本省條例細則未奉核定擬請將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及補充辦法抄送美領以昭慎重由

呈 省政府擬請轉咨財部准將山東牛照費免予撤銷是否有當抄呈附表請鑒核由

呈 省政府奉令飭查德領請求退還重征德商捐款一案情形抄同復函呈請鑒核由

呈 省政府為肥田粉應否免征營業稅擬請轉咨財部核復以便遵行由

呈 省政府請呈咨院部准將營業稅大綱及補充辦法請示之點早日核復以更遵守由

呈 省政府呈復核議壽光縣前任縣長于王兩前任帶走槍款一案應請通緝由

公 函

計五件

函膠濟鐵路管理局貴局積欠材料記賬捐款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四元五角九分務請迅賜撥還以清

積案由

函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前准函復營業稅由會計師查證辦法呈奉省令已悉請查照由

函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奉省令准財部咨麪粉營業稅准予照案剔除抄送原呈請查照由

函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奉 省令轉行行政院令中央銀行應免繳營業稅函請查照由

函魯大鑛業公司函催結欠捐款剋速清繳以清懸案由

公 電

發 電 計一件

電霧化縣長該縣財政局長耿學海撤職並飭照章選送由

批答計一件

批壽光縣公民張宗程等所請通緝該縣于王兩前縣長一節應俟奉到省令再行核辦由

### 統計

▲圖計三件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年三月份實收金額比較圖表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年三月份實支金額比較圖表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民國二十年三月份收發文件統計表

### 報告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收支報告表二十年三月份

### 特載

改良中國會計問題

徐永祚

中國幣制改造的途徑

劉振東

目錄



目  
錄



總 理 遺 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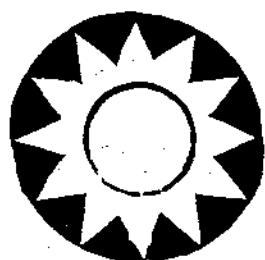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莊嚴和平 C 調 中國國民黨黨歌  $\frac{4}{4}$

1, 1 —• 3 | 3 —• 5 | 5 —• 3 | 2 —• 3 |  
三 民 主 義 吾 黨 所 宗 以  
i —• 65 | 6 —• 3 | 6 —• 54 | 5 —• 50 |  
建 民 國 以 進 大 同 咨  
40 60 50 10 | 70 20 10 6 | 6 i 6 5 | 3 2 1 5 |  
爾 多 士 爲 民 前 鋒 夙 夜 匪 懈 主 義 是 從 矢  
5 —• 65 | 5 —• i | i • 65 | 5 —• 5 |  
勤 矢 勇 必 信 必 忠 一  
3 —• 2.3 | 2 —• 5 | 2 —• 2.3 | i —• ||  
心 一 德 貫 澈 始 終

山東省政府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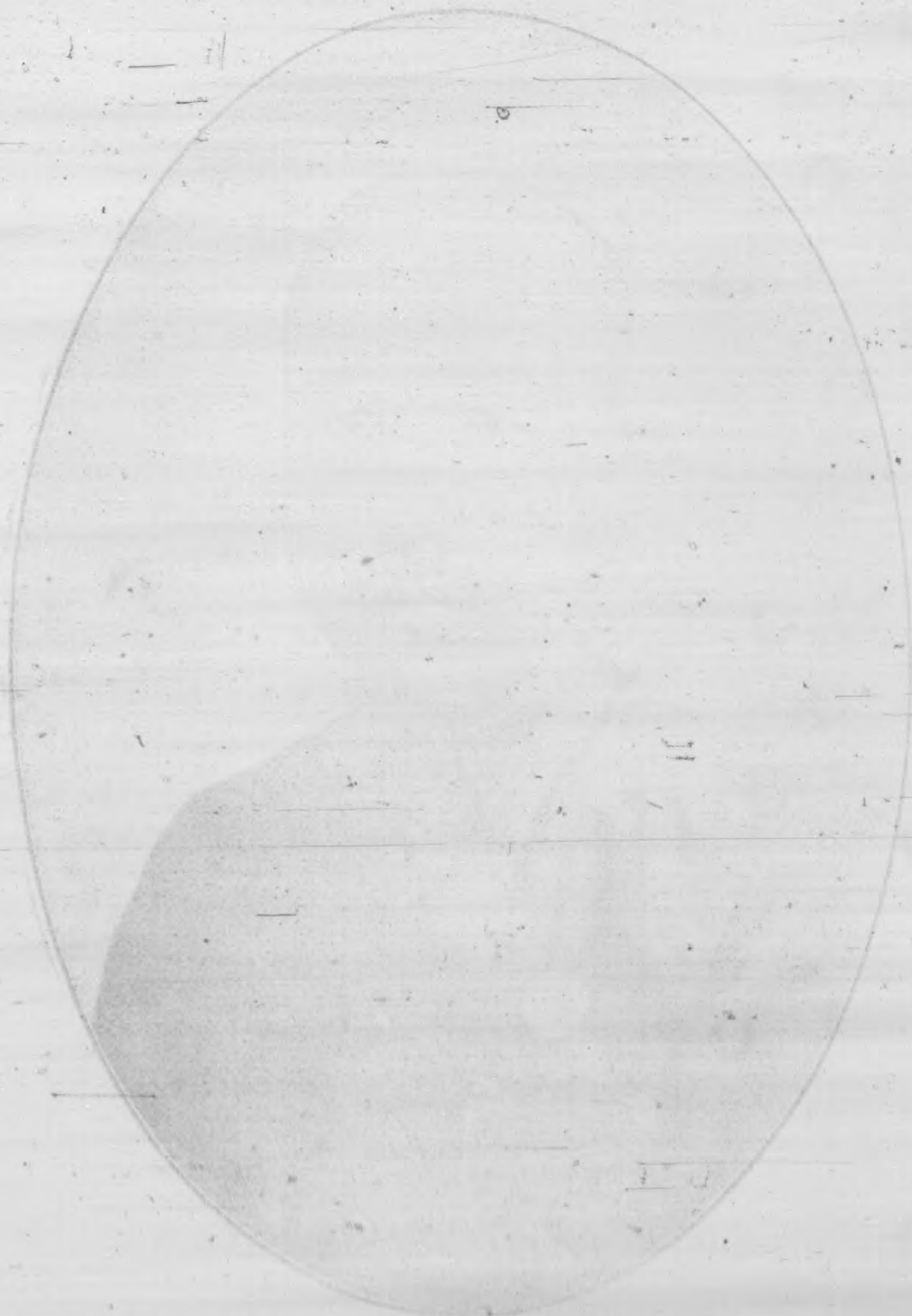
韓復榘



山東省政府委員

兼民政廳廳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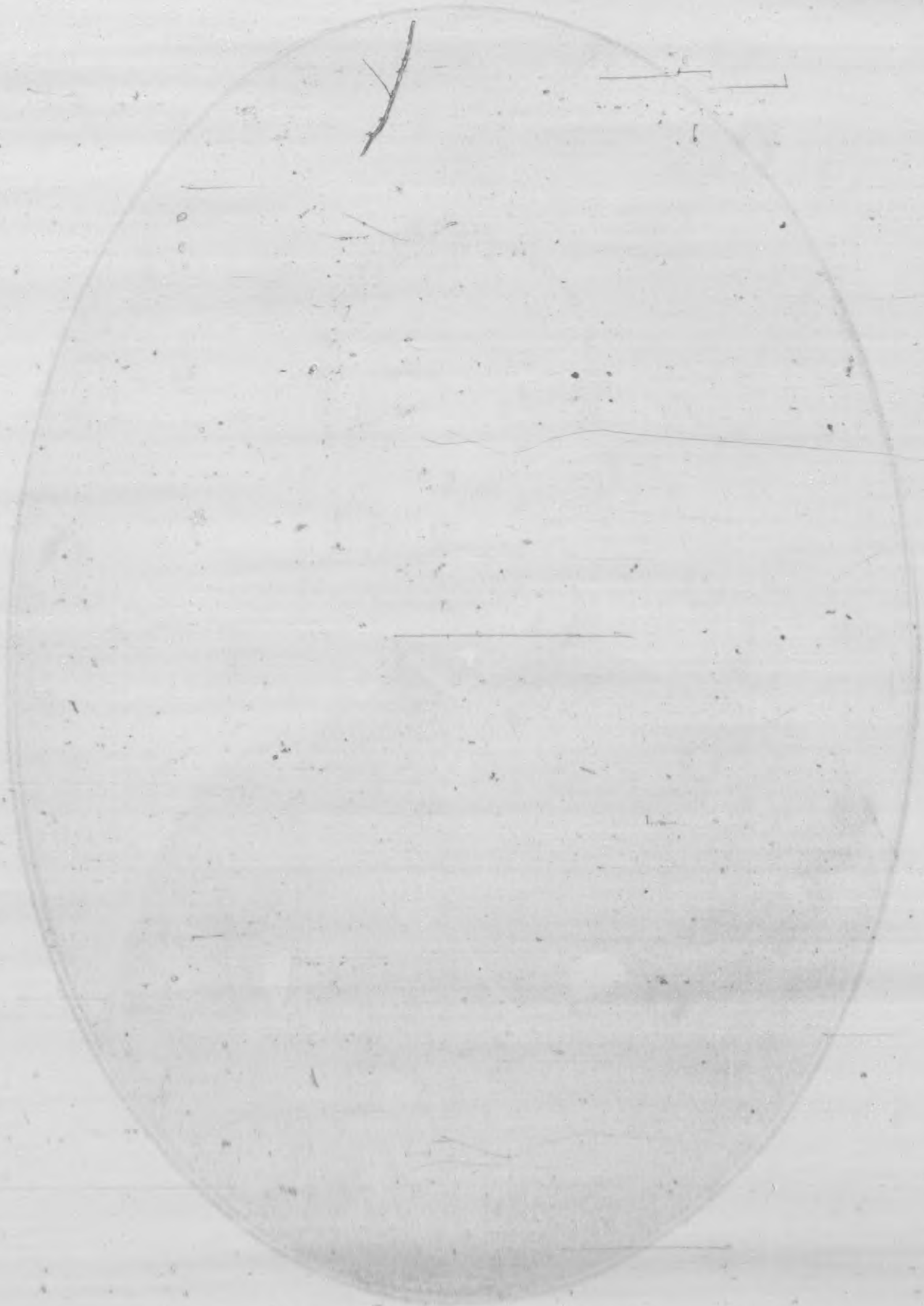
李樹春



山東省政府委員

兼建設廳廳長

張鴻烈



山東省政府委員  
兼教育廳廳長  
何思源



山東省政府委員

兼農墾廳廳長

王芳亭





山東省政府委員

劉 珍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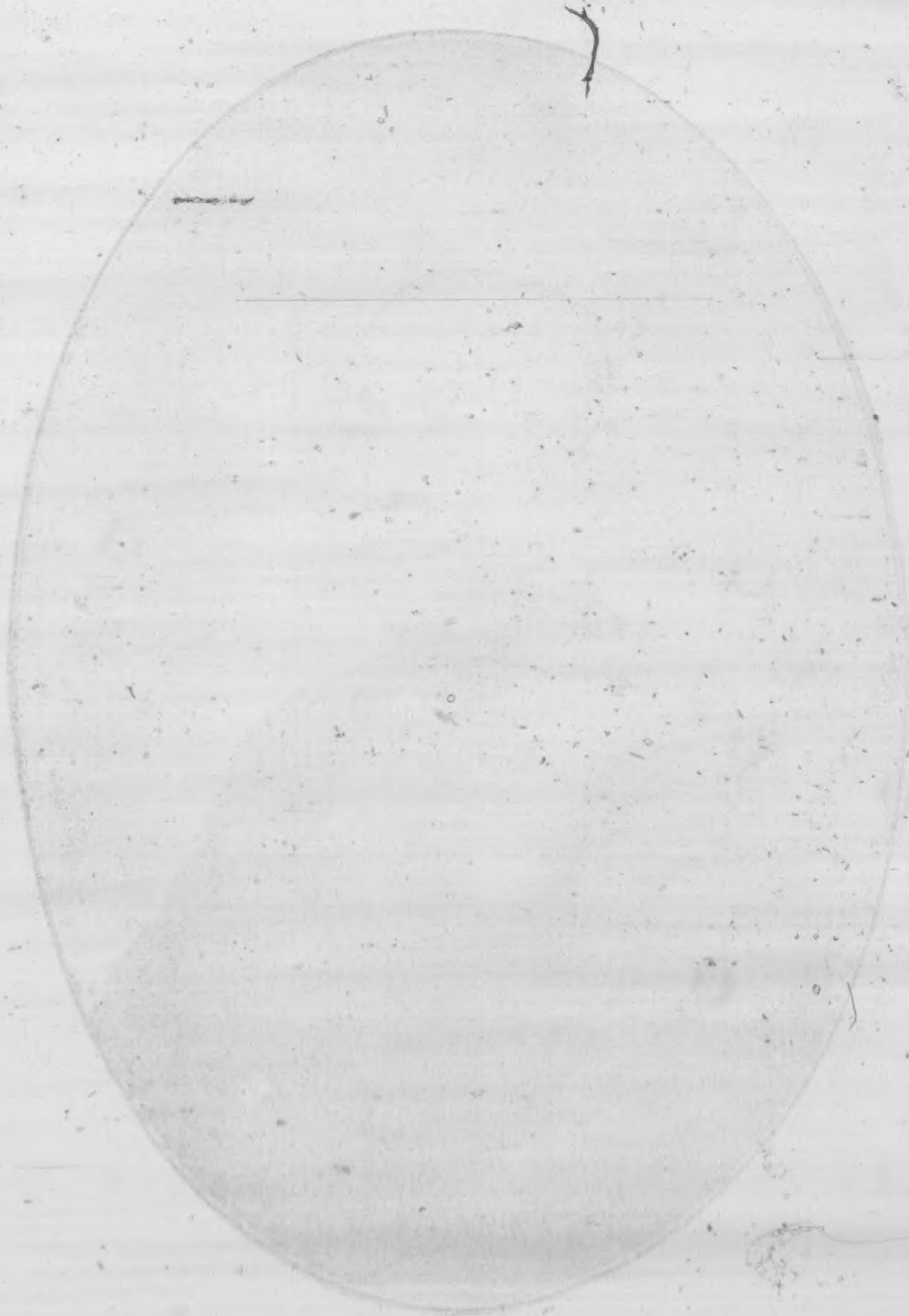
山東省政府委員

張 鉞



長 書 秘 府 政 省 東 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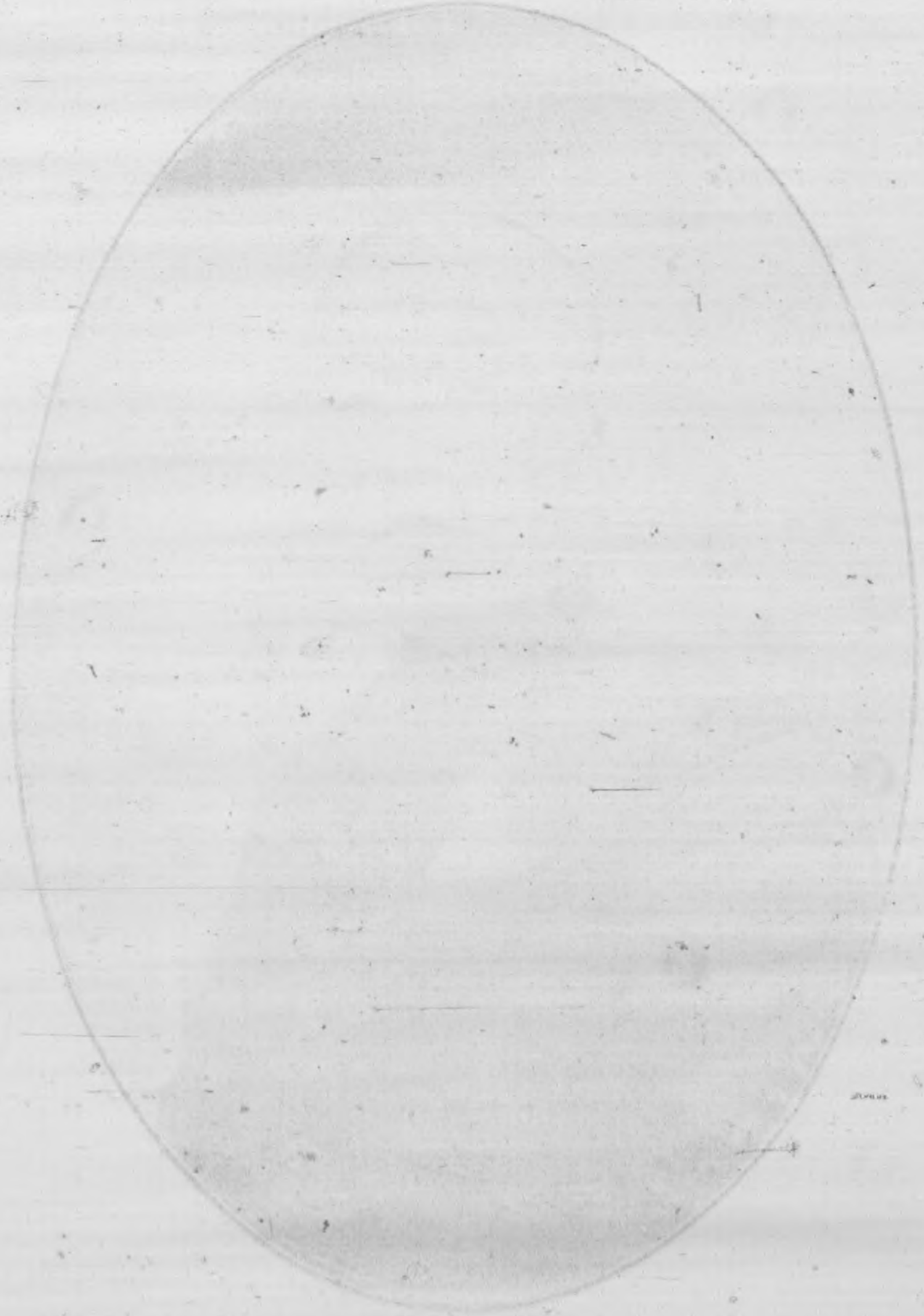
堂 紹 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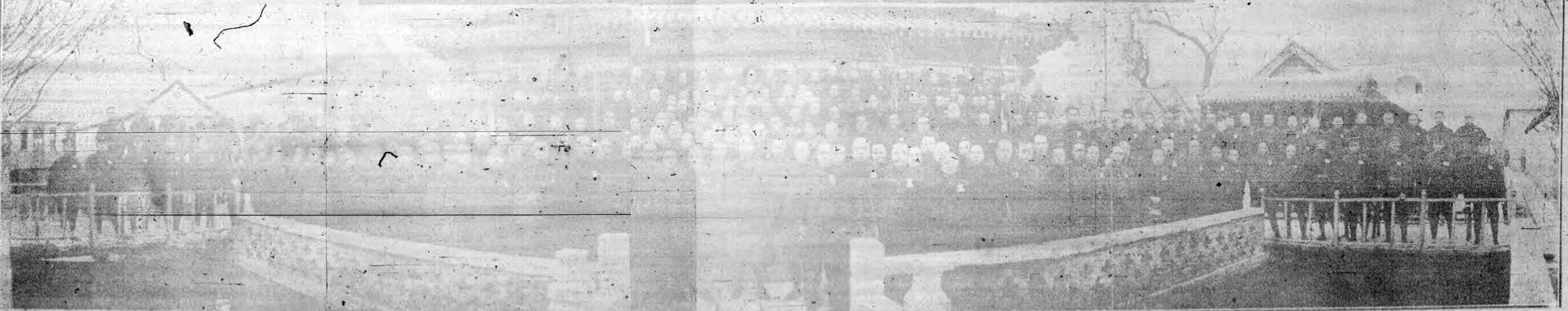
山東省政府委員

兼財政廳廳長

王向榮



山東省政府全體職員合影



陳

健

# 黨 義

## 節錄民生主義第四講

中國的工人、是頂多的、工錢也是比各國要便宜的、中國自己有棉花又有賤價的工人、爲甚麼還要把棉花運到日本去織布呢、日本的工人不多、工價又貴、爲甚麼能夠買中國棉花織成洋布、運回中國來賺錢呢、推究這個原因、就是由於中國的工業不進步、不能夠製造便宜布、日本的工業很進步、能夠製造很便宜的布、所以要解決穿衣問題、便要解決農業和工業的兩個問題、不能夠解決、不能夠增加生產、便沒有便宜衣穿、中國自己既是不能織造便宜布、便要靠外國運布進來、外國運布來中國、他們不是來盡義務、也不是來進貢、他們運貨進來、是要賺錢的、要用一塊錢的貨、換兩塊中國錢、中國的錢、被外國賺去了、就是受外國的經濟壓迫、追究所以受這種壓迫的原因、還是由於工業不發達、因爲工業不發達、所以中國的棉花、都要運去外國

、外國的粗棉布、還要買進來、中國人天天的衣服、都是靠外國運進來、便要出很高的代價、這種很高的代價、便要把很貴重的金銀糧食運到外國去抵償、這樣的情形、便很像破落戶的敗家子孫、自己不知道生產、不能夠謀衣食、便要把祖宗留傳下的珍寶玩器那些好東西賣去換衣食一樣、這就是中國受外國經濟壓迫的現狀、





法  
規



# 法規

## 中央

計二件

### 民國二十年關稅短期庫券條例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公佈

- 第一條 本庫券定名為民國二十年關稅短期庫券以充周轉國庫之用
- 第二條 本庫券定額為八千萬元
- 第三條 本庫券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一日發行
- 第四條 本庫券利率定為月息八厘
- 第五條 本庫券自民國二十年四月起每月還本付息利隨本減平均分一百個月還清（即百元每月還本一元）至民國二十八年七月底止本息全數償清
- 第六條 本庫券應付本息由財政部指定在關稅增加收入項下如數照撥特命令總稅務司按月依照還本付息表所列數目撥存中央銀行交基金保管委員會兼為保管備付到期本息
- 第七條 本庫券還本付息由財政部指定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為經付機關

法 規

二

第八條 本庫券按照票面九八發行即每票面百元實收銀元九十八元

第九條 本庫券定為無記名式

第十條 本庫券定為五千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

第十一條 本庫券得隨意抵押賣買凡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得作為担保品

第十二條 本庫券得為銀行之保證準備金

第十三條 對於本庫券如有偽造及毀損信用之行爲者由司法機關依法懲治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佈之日施行

傾銷貨物稅法二十年三月七日公布

第一條 外國貨物以傾銷方法在中國市場與中國相同貨物競爭時除進口關稅外得征傾銷貨物稅

第二條 凡外國貨物在中國市場之躉售價格有左列情事之一者視為傾銷

一、較其相同貨物在出口國主要市場之躉售價格為低者

二、較其相同貨物運銷中國以外任何國家之躉售價格為低者

三、較該項貨物之製造成本為低者

凡外國貨物向中國輸出時交出口價格有前項第一款或第二款之情事時亦視為傾銷  
前二項出口價格及躉售價格之計算均應除去運輸保險稅捐及其他必需費用

第三條 傾銷貨物審查委員會對於有傾銷嫌疑之貨物得自動或因關係人之聲訴調查研究之前項委員會以財政部關務署署長實業部農業司工業司商業司司長及國定稅則委員會委員三人組織之

第四條 進口貨物如經傾銷貨物審查委員會審查確有傾銷性質並對於中國實業足加危害者應將審查結果呈請實業部財政部核擬稅率呈請行政院咨行立法院議決前項傾銷貨物稅經傾銷貨物審查委員會認為傾銷消滅時停止征收

第五條 傾銷貨物稅之稅率以第二條所規定計算之貨價差額為準

第六條 進口貨物如直接或間接受有各種獎勵金或其他特殊利益與中國相同貨物發生競爭並對於中國實業足加危害者得依第四條之規定征收傾銷貨物稅

第七條 依第四條第六條之規定應征傾銷貨物稅之貨物業已進口而尚未售出者得向進口商或其代理人追征傾銷貨物稅

第八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實業部財政部定之

第九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本省

計二件

山東各縣經征人員營私舞弊密告規則 二十年三月十日公佈

法 規

第一條 各縣經征人員如有營私舞弊情事人民得以秘密告發之

第二條 凡密告人須於密告文件內書名確實姓名年齡籍貫職業住址簽名蓋章并取具妥實舖保(舖保住址亦應書明)否則無效

第三條 凡密告經征人員營私舞弊事件應備具各種證據以確能證明其舞弊行為為標準如不能覓得證據時亦須聲叙不能覓得之理由

第四條 凡密告人姓名絕對代守秘密但認為有到案對質之必要時須傳案對質如託故不到舖保須負完全責任

第五條 凡密告事件經審查確實後按照追繳贓金之多寡給予獎金十分之一多人告密一事者以最先報告到廳之人獲獎其繼續密告之人如能舉出確實證據因而證明舞弊行為者得獎金酌量分配

第六條 凡密告文件應寄呈財政廳廳長親收

第七條 凡密告事件只限營私舞弊不得涉及個人陰私

第八條 凡密告人須據實報告如挾嫌誣陷一經查確送交法院依法治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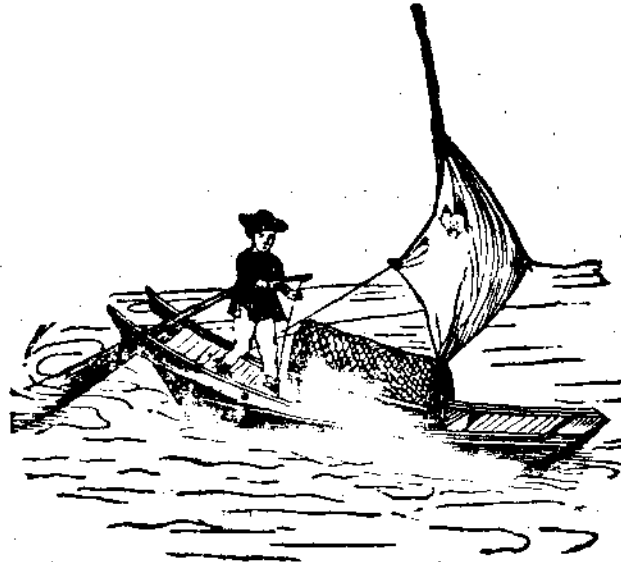
第九條 本規則自呈請省府提交政務會議議決公佈之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各縣政府不實行預算處分辦法二十年三月 日公布

- 一、各縣政府經費預算必須按照規定數目分別開支不准有缺設員額及短發數目情事
- 一、職員錄事俸薪及夫役警察工餉均須按照額定數列報不得自行流用但有特殊情形必須事先呈奉財政廳核准方可變通
- 一、各項薪俸工餉數目倘不照額開支一經查明或被告發定將該縣長侵吞數目照數追出並按本月俸給扣罰百分之三十示懲
- 一、各項薪俸工餉數目雖非有意侵吞實際上有流用情事並未呈報者一經查明定將該縣長本月俸給按百分之十五扣罰示懲
- 一、本辦法自 省政府政務會議議決公布之日實行

法

規



六

議

案



# 議 案

計 件  
政 務 會 議

第四十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河工公電局工運費一千元修理費九十八元五角五分均為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奉令撥發河工公電局工運費洋一千元又修理費洋九十八元五角五分遵即分別照發在案惟查此款為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 決 照 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航空隊勦匪犒賞洋五百元第十五路騎兵旅展樹堂師陳耀漢師各二千元均為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

議 案

議案

二

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撥發航空隊魯北剿匪犒賞洋五百元第十五路騎兵旅馬魁部剿匪犒賞洋二千元展書堂師剿匪犒賞洋二千元陳耀漢師剿匪犒賞洋二千元均經先後照撥在案惟查前項用款均為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省府墊支警衛第一團偵探費三百元為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撥還墊支警衛第一團臨朐剿匪偵探費二百元遵即照撥歸還在案惟查此款為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前濟南市政府焚燬毒品受傷人員醫藥費計算書數目尚符自應准予照支惟事關動用預備費請提會追認以符手

### 續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民政廳轉呈前濟南市市長陳維新呈送焚燬毒品受傷人員醫藥費計算書經令委孫寶恒詳查相符應准由市預備費項下支銷以資結束仰即查照飭遵等因查此項醫藥費既經復查相符自應准予支銷惟事關動用預備費應請提會追認以符手續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決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省黨整委會 總理誕辰慶祝大會用款 五百元為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前奉鈞府訓令以准省黨整委會函請撥給 總理誕辰紀念日慶祝大會經費八百元等因已飭由本府墊撥五百元令仰遵照撥發等因遵即發交該會領訖在案惟查此款為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前濟南市政府招待徐州慰勞前敵將士

議案

議案

四

代表團用款一百一十二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前奉鈞府訓令以據濟南市市長呈請撥發招待徐州慰勞前敵將士代表團用款一百一十二元飭即遵照撥發等因遵即發交該市府領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第四十一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臨朐縣長崔公甫呈請加征附捐以清積欠擬准每丁銀一兩加征一次臨時附捐洋一元八角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據臨朐縣長崔公甫呈稱據財政局長陳儒曾呈稱查臨朐縣遭兵燹一年以來耗費子彈并給養津貼醫藥撫卹等費及招兵墊款共計四萬餘元十一月間警備團團長及七十四師番師長先後蒞朐勦匪犒賞運輸子彈給養等費用洋一千餘元後該師招安聚糧圍股匪事成該匪下山盤聚冶源鎮開枝時索費一萬五千元亦經照付綜計以上全年軍事額外用款計洋七萬二千九百七十

二元經召集監察委員會及各機關區里長等開會議決擬請加征一次勦匪善後附捐每兩一元七角五分又去年膠東剿匪司令展師長令設立清鄉委員會所有調查戶口驗槍等項費用洋六千餘元亦擬每兩帶收清鄉附捐洋五分以資辦理再此次勦匪全縣民團死傷甚衆議決每陣亡團丁一名給一次卹金二百元重傷者每名五十元共需洋二萬餘元擬每兩加征附捐洋五角以便撫恤請鑒核等情查所陳均屬寔情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查該縣所請加征民團附捐核與民團卹金章程第十七條之手續不合未便准行至該縣因剿匪及供應給養清鄉等費既有特殊情形似應准予每丁銀一兩共加征一次臨時特捐洋一元八角以資清理是否有當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議決 照准

●財政廳提議擬請省府通令各機關所管一切收入嗣後按月報解金庫支出亦按月請領其有坐支必需者亦須按照法定手續辦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爲提議事查山東省暫行會計規程第十四條內載各機關所管一切省地方收入統解省庫核收又第二十一條內載各機關收入金額未滿五百元者每旬解繳省金庫在五百元以上者隨收隨解其省外各機關收入金額未滿一千元者每月解繳省庫在一千元以上者按旬解繳但至月終無論征存多少均須悉數解繳又第二十五條內載各機關所管一切省地方收入不得於解繳省金庫以前先行使用

各等語規定本極詳明乃查十九年度預算所列各機關所管各項收入均係自收自支尙未照章報解以致庫賬收支數目均形短少常此以往不惟有違定章而於預算收入不相符合將來辦理決算亦必極感困難職廳總核全省收入支出對於應收應支之欸晉以預算爲根據茲爲整理財政實施法制起見擬請省政府通令各機關所管一切收入嗣後按月報解金庫支出亦按月請領其有坐支之必要者亦須按照會計規程第二十六條及會計規程施行細則第二十五二十六各條規定之手續辦理以符統收統支之旨所擬是否有當理合提請大會公決施行

議決 照案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呈復奉令會查建設廳陳前廳長鸞書轉送曹濟  
汽車路局十九年五六七八等月份臨時費一案情形請鑒核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財建兩廳會呈稱奉令會查建設廳陳前廳長鸞書轉送曹濟汽車路局十九年五六七八等月份臨時費計算書一案遵經遴派楚笑軒段穆齋前往各地詳查茲據呈復調查情形略稱(一)機件油類用途該局現已改組舊有員司早已去職關於當時損壞消耗油類情形無從調查案卷中各軍要車修車領取機件油類函件亦甚少各項有關係文件自五月份後均無案可稽(二)機件油類單據經親至各商

號查對其賬與單據相符者有之無賬可稽及賬與單據不符者所在多有大約在小商號如濟南華盛五金行等購置款數較少之機件油類大都單據與賬簿相符惟在鉅商或洋行所購之大宗機件油類或單據與賬簿不盡相符或無賬可資考核或經外商拒絕或則委爲無賬避免檢查而鳳記洋行且明認有他商物件代出單據恐虛開單據以少報多情事在所難免等情查此案癥結厥在用途是否實在單據有無虛偽詳核該委員等呈復難免可擬事關公帑情節較重究應如何處理之處未敢擅奪理合呈復鑒核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函陳前廳長轉飭該局長來濟清算

●財政廳提議關於各縣劃撥實施義務教育經費擬請仍照前省府第九十八次

議決原案辦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爲提議事案查十八年清理軍費償還各縣墊款會由前省府何委員思源袁委員家普提議擬將各縣每年度償還軍費除有專案應分期償還各商家各團體分別呈請財政廳核奪外其餘儘數撥充各該縣實施義務教育區經費之用當經第九十八次常會議決照案通過並經轉令各縣遵照在案嗣以頒布十九年度各縣地方預算復將此項還款全數撥充實施義務教育經費以致各縣財教兩局或援引議決原案要求償還借主或籍詞列入地方預算請予劃充義務教育經費文電請示糾葛靡已查前省府第六十八次常會議決公布之軍費償還券規則第七條內載若係按丁漕攤墊者即於該年度地方

附捐項下如數減征勿庸逐戶退還如係個人或公共團體借墊者則須於償還後造具償還各戶清冊及收據呈由縣政府轉呈財政廳備查等語是此項還款應行償還人民者主爲明瞭且前項劃撥義務教育經費原案亦僅限於隨糧攤墊之款其應行償還各商家各團體以及原由丁漕挪墊未經補征之款並不在內乃袁前廳長飭科編製十九年度地方預算竟將此款全數劃撥殊失償還本旨茲若根據十九年度地方預算辦理不但與兩次省務會議議決原案抵觸抑且無以取信於民向榮爲謀澈底解決糾紛起見關於各縣劃撥是項經費擬請仍照前省府第九十八次議決原案辦理以昭公允而息爭端是否有當理合提請

大會公決

### 議決 交財教兩廳核

●財政廳提議據館陶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王佐卿呈請將聊城分局器具購置費四十八元五角准予核銷擬減爲三十元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是否有當

### 請公決案

爲提議事據館陶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王佐卿呈稱所轄聊城分局器具俱係屬自行購置該分局結束業將前項器具移交聊城縣政府接收所有收據在卷該項購置共洋四十八元五角造具清冊單據連同收據請予核銷等情查該項器具均經移交聊城縣政府接收所有收據所有價款既屬因公購置似



應准予作正開報惟用洋四十八元五角爲數較多擬減爲三十元於本省總預備費項下動支以免賠墊而資結束是否有當敬候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濟南市救濟院由省賑委會補助之經費自一月起停止另行籌補一案擬由總預備費項下照數撥補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案奉鈞府訓令以據濟南市救濟院院長齊亞屏呈稱奉省賑委會函開本會自二十一年一月份起自辦省立救濟院將月撥濟南市救濟院之款二千零二十七元收歸作經常費業經省府第二十九次政會核准函達查照等因查職院經費四千零五十四元按照簡章第二條規定由市府及省賑會各撥半數奉函前因此項半數經費已屬無着以後應如何請領之處呈請示遵等情查該院應由省賑務會支領半數經費既以無着自應籌補仰會核具復等因查該院經費祇餘市府所担之半數自難敷用市款現正支絀惟有由省款項下另籌抵補之一法爲體恤貧民計擬請由省總預備費項下自一月份起按月補助原定經費之半數洋二千零二十七元是否有當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議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三路及各友軍年節犒賞費共洋兩萬九千七百一十八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追認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撥發第三路及各友軍年節犒賞費計第三路一萬元第二十六路一萬元第十五路五千元第十七軍二千元二十六師二千元各路民團按實有人數每人二角計魯東民團一百一十四元八角魯西民團三百一十四元六角魯南民團二百四十八元魯北民團四十元八角共計二萬九千七百一十八元業經分別發交各該軍師團部收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追認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省黨整委會慶祝元旦大會經費洋八百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查省黨整委會慶祝民國二十年元旦大會經費八百元案經二十次政務會議議決令廳照撥當經如數撥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應請提會追認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

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奉撥濟南市公安局添修消防器械洋八百一十三元一角二分爲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  
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查濟南市公安局添修消防器械洋八百一十三元一角二分案經第十五次政務會議議決令廳照發當經如數發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應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濟南各界軍隊慰勞會協助洋一千元爲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查濟南各界軍隊慰勞會協助洋一千元案經第三次政務會議議決令廳照發當經如數

發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應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各縣財政局監察委員會暫行規則第四第九兩條規定均非必要請令飭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酌加刪改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發各縣財政局監察委員會暫行規則飭即轉令各縣遵照辦理等因自應遵行惟查該暫行規則第四條內載本會得酌用事務員一人或二人辦理文牘會計庶務收發等事宜又第九條內載本會視事務之繁簡得酌用僱員各等語詳核各縣財政局暫行規程第十條規定監察委員爲無給職按照地方習慣各監察委員多爲地方士紳或鄉中之區里長等充任並不常川在城辦公僅財政局臨時開會或至月終到局一二次稽核賬目爲財政上一種監督性質實無添設事務員僱員辦理文牘會計庶務收發之必要倘此例一開誠恐該會藉口要求經費無法應付擬請令飭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將該規則第四第九兩條酌加刪改只准僱用書記一人以資撙節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准交法委會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復奉令飭查長清縣船戶閘中甲等呈控薛船頭海泉等私收苛捐一案情形請鑒核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澈查長清縣船戶閘中甲等呈控薛海泉等私收苛捐一案遵經令委孫國璽前往澈查茲據復稱據韓道口閘道口公民滿首先等聲稱十九年二月以前韓道口閘道口兩處渡河捐由李敬明在教育局每年以津錢四百五十吊承包名爲套股捐係補助縣教育費之不足每渡重車收津錢兩吊內由李敬明收捐四百文輕車一吊收錢二百文自三月以後由彭煥亭即彭云章韓芳亭即韓伯林向縣教育局承包全年捐額四百元奉有指令准包在案自包之後每渡重車收費一元上下輕車五角上下每日各道口結算收費總數由彭云章等各口提取三成以抵承包捐費餘七成由各船戶按分均分等語查薛海泉係船頭司收渡費並非包商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復鑒核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依案辦理

●財政廳提議擬定山東各縣經征人員營私舞弊密告規則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爲提議事查經管財政首重廉潔本廳爲防止經征人員營私舞弊業經嚴定懲戒條例散見於各種章程之內惟密告一節尙付闕如茲查河南財政廳所訂經征人員營私舞弊密告規則頗屬詳明茲由本廳酌量採擇並參照本省情形量予補充擬就山東各縣經征人員營私舞弊密告規則九條是否有當

理合提請

大會公決以便通飭遵行

議決 通過

●王委員向榮提議擬請令飭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制定公務人員檢舉條例案  
為提議事查私擅逮捕律有禁條誣告反坐載諸法典允宜共同遵守藉保人權近查本省各縣地方機關人民團體或區長等往往有逮捕公務人員私擅拘押或匿名誣告情事殊屬不成事體若不嚴加限制不但阻碍政務之進行且亦違背國民政府十八年四月二十日保障人權之通令向榮管見所及擬請省府速飭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制定公務人員檢舉條例公布週知除刑事嫌疑犯仍歸法院依法辦理外凡公務人員在職期內如有營私舞弊瀆職不法行為准告訴人蒐集證據盡量檢舉一經查實即予懲處倘有挾嫌捏控希圖陷害者以誣告論罪無論何人不准再有私擅拘捕任意扣留情事違則依法嚴懲似於闡揚法治之中仍屬保障人權之意是否有當敬祈  
公決施行

議決 交法委會制訂

●王委員向榮提議前山東政府積欠本省各銀行銀號各項借款歸還辦法列具  
本息數目表請公決案

爲提議事案查前山東政府積欠本省各銀行銀號各項借款一案前據中交兩銀行造冊函請歸還到廳業經袁前廳長於十九年二月間轉呈

省政府發交經濟財政整理委員會討論議復旋據該會將各項借款區分四類分別准駁呈由

省政府令行到廳即經轉函中交兩行查照在案查原議案內載屬於第一類之各項借款因係政費積欠議准分年歸還應付利息按原訂利率算至十八年十二月底爲止並自定合同之日起概不得算復利由財政廳發給無利庫券自十九年度起分二十年平均償還並列入預算由金庫逐期支付各等語均經袁前廳長遵照辦理嗣據道生銀行等援案呈請歸還借款前來復經

省政府先後發交經財整委會併案核議未及議復該會奉令裁撤因而停頓詳查道生銀行等十處借款均於中交兩行之第一類借款爲同一合同既據該行等援案請求擬請統按中交兩行辦法將利息算至十八年十二月底分爲二十年本利償清至還款一切手續均按中交兩行章程辦理總計本息兩共爲八十六萬七千五百九十餘元此外另有恆大缺源兩銀號借本洋七萬五千元查係政費積欠且均爲單獨借款不在各銀行借款合同之內一因與職廳債權有連帶關係一因已還大半數尙欠之款亟待清理迭據該號等呈報虧賠歇業懇請迅予歸還到廳職廳復查屬實茲爲顧念該號等情形特殊起見擬將該兩號本息欠款一律提前償還以全信用而示體卹再道生銀行等十處本息欠款依照中交兩行辦法按二十年度分配應自二十年度列入預算洋四萬三千三百八十元至恆大缺源兩銀號截至十八年十二月底止結欠之本息洋十一萬六千二百五十元擬統歸十九年度預算特別費內動支

歸還合併聲明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列表提案敬祈

公決

議決 照案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區長訓練所開辦費九千六百四十元零五角入學考試費四百三十二元每月經費六千四百五十元均爲預算所無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查區長訓練所開辦費九千六百四十元零五角入學考試費四百三十二元每月經費六千四百五十元案經第十七次政會議決照准并經分別發給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應請提會核議准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南京無線電台遷移修理等費預算數目尙符擬准由建設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審核南京無線電台由龔家橋移至七家灣第一軍團辦公處遷移修理等費預算遵查書列遷移費一百元修理房屋費五百五十元購置傢具費四百三十元共計洋一千零八十八元價款



均尙核定擬准照原請在十九年度建設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水產試驗場更正粘船補網費預算計較第三十二次政會議決通過原額增支洋七十一元五角請再行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農鑛廳呈爲水產試驗場前呈粘船補網費預算書內漏列修船釘鋸一節茲經更正另造請核轉等情令仰查核辦理等因遵查此案前經第三十二次政會議決照准在案茲該場另造預算書內總數爲一千七百五十八元計較原額增支洋七十一元五角核與定案不無出入擬請再行提會核議示遵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各縣農協會條例業經奉令廢止補助費應否一律停止支付請示遵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據歷城縣財政局長趙同源呈稱查本縣農民協會本年度由地方公款項下每月補助

三百元列入縣地方預算在案惟以款項支絀每月補助二百元現農民協會條例業經中央政治會議議決廢止自無繼續工作之必要所有此項補助可否准予停發之處請示遵等情查各縣農民協會補助費業經列入各該縣地方預算茲據稱該協會條例業已奉令廢止可否一律停止支付之處電請示遵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 議決 一律停止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查核市工務局十九年八月截日經費計算書第二項辦公費超過無幾似應准予刪除惟工程處經費按全月開報無案可稽應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查市工務局十九年八月份十二天截日經費支出計算書前經濟南市府彙轉到廳當以書列第二項辦公費超過預算又所屬工程處獨按全月開支節即刪正去後茲據該局復稱八月份計算書據係丁前任經手奉令前因遵即函准加具聲明函送來局檢同原函書據呈請鑒核等情前來查第二項辦公費即據聲明係因電話費未能按照截日支付致有超越尙屬實情且僅流用七角九分似應准予刪除惟工程處經費按全月開報雖稱曾經市府議決有案職廳無案可稽且市府裁撤有日無從行查就事實言上半月既尙在僞局長時期即使獨准優越亦僅限於薪工其辦公費決無追溯代為

清償之理究竟應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銷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農建三廳會呈爲會核各縣增加建設費及分配農建經費擬定辦法請提會核議通飭遵辦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農建三廳會呈稱奉令會核各縣增加建設費及分配農工建設經費辦法遵經詳核僉以各縣原有建設費爲數既少且經指定用途勢難移挪惟有按照分期計劃所定之年度內每年度准照分期預算數征收縣有建設特捐一次定爲專款計十九年大縣兩萬元中縣一萬五千元小縣一萬元全省各縣共計爲一百五十七萬五千元二十年度大縣一萬元中縣八千元小縣六千元共計爲八十四萬四千元至二十一年度與二十年度征收之數相同卽於每年度上忙隨糧帶征但十九年度上忙已過所有應收之款着由各該縣財政局如數籌墊一俟下忙征起後再行歸墊並將此項專款另案存儲以備辦理各項建設之用職農鑛廳應辦之農工事業查原案分期預算內尙有其他建設費一項遇需用時卽由此項款內動支似此雙方兼顧則建設農工自無畸重畸輕之患幾經審議意見僉同請鑒核提會並通飭遵辦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並通令遵照

議案

●財政廳提議各縣縣長調省訓練所有代理人員經征正雜各稅擬按其成績優劣照章分別獎罰是否可行抑應如何辦理之處請公決案

為提議事案查各縣經征正雜各稅向有考成規定歷經飭屬遵照在案現在各縣長遵令赴省訓練者有數十員均係另委人員前往代理此項代理人員雖屬臨時性質所有在代理期內經征一切稅款及應支各項征解費悉歸代理人員分別解支已有明文規定惟對於考成一項并未明定辦法此種考成關係各任獎罰至為重要若不論其經征稅款如何概歸原任負責既失事理之平又非勉勵征收人員之本旨茲擬定代理人員在代理期內經征一切正雜各稅統按其成績優劣照章分別獎罰以昭公允是否可行抑應如何辦理之處敬請公決

議決 照案通過

第四十三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送山東省營業稅條例暨施行細則草案各省稅率比較表等件請提會核議並轉咨財政部審核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准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函開擬訂營業稅條例暨施行細則草案經議決推定張委員紹堂等審查去後旋准簽注意見前來復經議決照修正案通過相應函請轉呈等因准此查前奉

令飭速擬營業稅條例細則具報以憑轉咨審核當經函知營業稅籌辦委員會查照辦理在案茲准函前因理合檢同前項條例細則附表並江浙各省市條例細則暨稅率比較表呈請提會核議並轉咨財政部審核以期早日開辦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照案轉咨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復奉核利津縣呈請撥發十七十八十九三年度黃河尾閘防守費六萬元一案情形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河務局呈復奉核利津縣呈請撥發十七十八十九三年度黃河尾閘防守費六萬元一案經提第三十五次政務會議議決令財政廳核復令仰遵辦等因查此項補助費自民十三列入地方預算起截至十六年止歷經職廳照案令飭利津縣由征起歲租項下年撥兩萬元給領修守一案惟十七年度濟案發生省政未能統一預算亦未成立彼時既未撥給似未便再行補發至十八十九兩年度預算均各列二萬元十八年秋因民埝被匪掘口經河務局估修經費五十四萬六千餘元爲數過鉅而省款補助除十九年度應按預算照支外十八年度業已過期應否補支尙在未定即使十八十九兩年度預算四萬元照數撥發所差太多於事無補奉令前因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令河務局查復此項防守費於工程用途有無補助

●財政廳提議爲奉省令濟南市財政局增設秘書職懇將薪俸追加預算飭提會

追認一案請將二月至六月薪數在總預備費內開支提案請公決案

爲提議事案奉省政府第二一八二號訓令以據濟南市財政局局長趙作霖呈稱前因職局工務繁瑣擬請增設秘書一職月支俸給一百八十元業蒙鈞諭准予增設並加委許庚星充任各在案惟查此項支出未經列入預算擬請轉令財政廳將職局秘書月薪一百八十元追加預算俾資支領等情除指令應准追加外令卽補提會議追認等因奉此遵查市財政局增設秘書一員月薪一百八十元既經奉准增設所有二月至六月薪俸共洋九百元似應在十九年度預算總預備費內請准追加以便開支用特補具提案敬候公決

議決 准追認

第四十四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章邱等五十縣縣法院修理費預算書章

邱等四縣法院不敷之款已核減續入汶上等縣亦未超過原額共計需洋一

萬五千四百五十一元八角一分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查核高等法院造送章邱等五十縣縣法院修理費預算書共需洋一萬五千四百五

十一元八角一分一案查此案前奉令飭核辦當經呈請轉函高等法院依照法定手續編具預算提會審核所有章邱魚台曲阜蒙陰等四縣法院不敷之數責令各該主管長官自行墊補在案茲核書列章邱等四縣法院已將前列不敷之款如數核減續入汶上博山平原聊城等四縣法院亦未超過原增加經費數目範圍統計章邱等五十縣所存此項增加經費共洋二萬九千七百餘元除開支修理費外計尙餘洋一萬四千餘元各該縣法院以此案久懸未決延不報解於計政前途不無窒礙擬請照原預算書准予提會核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 議決 照案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核長途電話長山等八分局經費預算擬酌減爲全年共洋一萬四千四百一十二元准由長途電話各局經費項下

#### 自一月份起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建兩廳會呈稱奉令會核長途電話長山等八分局經費預算一案遵查書列各項較前經核准二十分局預算案內同等分局經費數目均略有增加擬將電池及房租兩項酌減其餘如辦公費比較前案每節每月擬加數元似可變通照准茲經會核另編長山等八分局經費全年度共洋一萬四千四百一十二元比較原編一萬五千四百八十元計減洋一千零六十八元擬准照原請在十九年度長途電話各局經費項下自一月份起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教兩廳會呈爲奉核荷澤縣十八年下半年度教育經費虧欠一案擬請准予每丁銀一兩加征臨時一次附捐洋七角八分五厘四毫七絲五忽以資彌補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教兩廳會呈稱奉令會核何委員提議荷澤縣十八年下半年度教育經費因核減過鉅虧欠二萬零四百一十七元擬請准予暫征臨時附捐一次以資彌補又該縣十九年度預算內教育經費不敷擬照舊案確定爲七萬九千元一案正核辦間又據荷澤縣長奎聲呈稱該縣六年下半年度地方附捐奉前財廳令飭核減以致地方經費不足計虧欠教育費洋二萬零四百一十六元五角建設費洋二千五百元公安費洋一千八百七十五元警察費洋二千五百元河工搶險費洋一千五百五十元共爲二萬八千八百四十一元五角請每丁銀一兩加征臨時附捐洋七角八分五厘四毫七絲五忽以償積欠等情查所陳尙屬實情既經何委員提議又據該縣長呈同前情似應准予每丁銀一兩加征一次臨時附捐洋七角八分五厘四毫七絲五忽以便全部償清至該縣十九年度地方預算關於教育經費一項原列洋六萬九千五百三十二元嗣經職教育廳根據十八年度舊案函請追加洋九千四百餘元復經職財政廳令飭荷澤縣長召集地方各界開會公決在案擬俟該縣復到再行會核辦理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照案通過

第四十五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泰安縣區長陳子端等呈請將徂陽等四區另劃一縣以利行政一案擬請勿庸置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奉令會核泰安縣區長陳子端等呈請將徂陽等四區另劃一縣以利行政一案違經詳核該代表等原呈所具理由不過以縣城偏于一隅徂陽等區距城較遠對於行政上稍感不便等情各縣多有現在自治分區已足補救似無庸另劃縣治致滋紛擾且劃分縣治非有重大原因亦未便輕舉該代表等所請擬請勿庸置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勿庸議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教育局呈請攤還市立各校欠發七八兩月補助費五千元一案似可援照省立各校及市立各校市款部分各成案由核准之日起分月攤還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核議市教育局呈請將市立各校欠發七八兩月補助費五千元援案自二十一年一月起分五個月攤還一案遵查省立各校積欠經費前經第十一次政會議決分五個月清還在案市立各

校欠費市款部分亦經准予分五個月攤還至省款部分七八兩月欠發補助費五千元係屬同一積欠教育費似可援照省立各校及市立各校市款部分各成案辦理以資清結惟查該項欠發教育費如蒙核准補發按照該局原呈請自二十年一月起分五個月攤還等語現已逾期兩月似難追溯可否即由核准之日起分月撥還之處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照案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准陳前建設廳長鸞書函更正十八年度汽車訓練班學生實習費計算書數目尚未超過定額可否准予核銷請示遵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查前准陳前建設廳長鸞書函送十八年度汽車訓練班學生實習費支出計算書以單據歸納不符開支間有不合函請建設廳轉咨更正在案茲准陳前廳長分別更正逐款聲復前來查此項臨時費曾奉鈞府第三十九次常會議決准支有案第以省庫支絀迄未撥發茲查來表所列收入款項係由陳前廳長自行挪墊至列支總數核與預算原額計尚節餘洋一百零六元九角八分三厘其原有歸納不符之各紙單據並已分別更正另歸尚無不合惟學生旅費及服裝費二項旅費雖未註起止日期但確照規定支發制服為廠內規定故在預算範圍內酌給等語似尚不無相當理由但支出總數並

未超過定額應否准予通融核銷以資清結之處請示遵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予核銷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復奉令核議河務局呈請援照歷年成案准發特別費一案情形請提會核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查復河務局長呈爲上游朱口黃花寺下游五楊家南四北六堤工情形特殊擬列爲特別工程共估需工料費洋二十三萬五千九百六十五元五角九分請援照歷年准發特別費成案飭廳籌撥一案遵查職廳支款向以預算爲根據十九年度河工修守等費原列預算三十萬元此次河務局估修工款二十三萬餘元自應先在預算範圍之內開支將來如有不敷或需大舉興修增加特別費爲預算所無者按照歷辦手續亦應專案呈奉政會議決追加預算或指定由何款項下開支行廳照撥以歸有着奉令前因應否准撥擬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由修守費內開支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准建設廳函送無線電台管理處冬季薪炭費預算擬准由經費節餘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議案

財政廳呈稱案准建設廳函開據無線電台管理處呈送冬季薪炭費支付預算書請轉咨准由經費節餘項下核實開支等情查該局冬季薪炭費前准貴廳函以與附屬機關狹義標準不合未准另列預算當經轉飭遵照并令於經常費內開支各在案現該局經省府派員接收辦理結束據稱十二月份計算早經造送本年一二兩月份經費復經核減無從撙節擬由經費節餘項下核實開支以資彌補各節核與預算不至額外增加該局亦免因公賠累尙屬可行相應函請准支等因准此查該處預算原案並未列有此項薪炭費前據造送預算請援案追加當以查與標準不合復請由經常費項下勻支在案茲准前因復查該處現已奉令改由鈞府派員接收前項費用無法勻支亦屬實情惟事關動用節餘應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濟南市財政局征收房捐處經常費預算書擬酌減爲每月二千四百九十六元准由總預備費項下自二月份起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報奉令查核濟南市財政局征收房捐處經常費預算書遵查書列該處經費月支二千五百八十六元爲數稍多擬酌減爲每月二千四百九十六元比較原列計減九十元似於收捐事項足敷應

用此項經費擬自本年二月份起由總預備費項下開支即在征存房捐內坐支抵解是否有當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准

※※※※※  
廳 務 會 議  
※※※※※

●第十二次

日期 三月七日

出席 翁之銓

王藻麟

孔令煜

宋福祺

李秉鎔

陳功銘

陳忠祝

武養志

郭經棻

張孔修

劉汝崧

田種玉

于寶生

崔信初

缺席 朱文泉

主席 席 廳長

紀錄 吳宇周

議案

(一)請理軍費委員會辦事章程

議決 照辦由本月九日起實行

(二)改訂每日經辦文件表

議決 照辦

(一)各縣公務人員薪俸擬暫仍其舊案

議決 詳擬議案嚴令各縣實行預算否則即按處分辦法懲辦縣長提請政會

(二)各縣縣長在省訓練所有契稅考核獎勵是否仍歸原任抑或歸代理人核辦請示遵

議決 在代理期內所有一切獎金均歸代理縣長支配擬案提會

(一)准高等法院以各縣監所寄押人犯口糧無着請向原送機關請領等情可否改由原送機關備給

簽請核示

議決 仍應責令縣長設法籌補

(二)奉令核復曹縣區長李恭良等請免補征一案請核示

議決 派員去查并先行呈覆

命

# 命令

委任狀 計一件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委任狀 第六二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茲委任郭垣為高唐縣財政局長此狀

訓令 計十六件

## 廳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八六二號 二十年三月二日

令臨沂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劉襄忱

為訓令事查該局移交器具一項前經令縣查復在案茲據臨沂縣呈復到廳所列接收器具清冊核與該局冊報多有不符計漏交粗木床等十餘項合行開單令仰該局長即日查明實在情形迅速報核是為切要此令

計發漏交器具數目單一份(從略)

令



命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九六四號 二十年三月六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遵事案奉

省政府第一八一八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照本府第三十六次政務會議王委員向榮提議案查前奉省政府訓令以據地方公產清理處處長柴春霖等呈爲無糧黑地繳價升科及酌量留支辦公費一案令即會同民政廳核議具復以憑察奪等因當經會核所擬清理辦法尙無不合似應准予試辦以資整頓呈奉指令照准應飭會銜通令各縣一體遵照在案惟查各縣無糧無租地畝一經查明令其繳價領照本應立即升科但甫經繳價又須納糧人民不無拮据之感誠恐視爲畏途不肯投報茲擬變通辦理准予繳價後三年以內暫緩升科以紓民力則產權既得確定負擔亦甚緩和自必踴躍從事不復隱匿庶於國計民生兩有裨益向榮爲兼籌並顧起見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備具議案提請公決一案當經議決照案通過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並通令各縣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到廳奉此除通令外合行抄發原議案令仰該縣長遵照此令

計抄發原議案一件(見第六期議案欄)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九九一號 二十年三月七日

令各縣縣長

爲通令事案奉

省政府第一八七二號訓令內開為令行事案奉

行政院第七零五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奉

國民政府第七一號訓令內開查傾銷貨物稅法現經制定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傾銷貨物稅法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附傾銷貨物稅法一份奉此除呈復并分行外合行檢發照刊傾銷貨物稅法一份令仰該廳即便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並印發傾銷貨物稅法到廳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前項辦法令仰該縣長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辦並將奉令日期具報查考此令

計抄發傾銷貨物稅法一份(見本期法規欄)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九九八號 二十年三月七日

令前 德縣 惠民 利津 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

利津 羊角溝

陳毓三 王廷秀 馬星樓 孫殿誠

為訓令事案奉

省政府第四一七零號指令以據本廳呈該前局長及前

惠民局長王廷秀前利津局長馬星樓前羊角溝局長孫殿誠  
德縣局長陳毓三前利津局長馬星樓前羊角溝局長孫殿誠  
德縣局長陳毓三前惠民局長王廷秀前羊角溝局長孫殿誠

等在任認真稽征擬請儘先任用以昭激勵一案奉

令內開呈悉既據稱該員等才長稅收應准存記俟營業稅局成立儘先任用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分

命 令

令

行外合行令仰該前局長即便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〇三號 二十年三月七日

令本廳各科處會庫

為訓令事查本廳令飭各縣局或委員查辦案件往往逾期數月尙未呈復而各科處庫會辦事人員亦竟漫不加察任其稽延致誤要公殊非淺鮮茲為維持廳信及慎重公務起見特擬定各科處庫會經辦各縣查復文件表式一件應即通飭遵行以昭劃一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即便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計發各科處庫會經辦各縣查復文件表一件

山東財政廳

會科處

經辦飭縣查復文稿登記表

縣	別	案	由	呈	復	期	限	備	考

### 說明

- 一、本廳令飭查復案件應由經辦人員酌量情形規定呈復期限（如限文到五日查明具復之類）
- 一、經辦人員於登記呈復期限以後應即隨時注意過期不復即行嚴催
- 一、本廳文件發出以後經辦人員應按路程遠近并予查復機關以猶豫期間俾便從容辦理再行酌定應行呈復時日

一、此表除由主辦科處隨時填列事由備查外并按旬造報一次呈廳長核閱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一零六四號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令濟寧縣縣長朱漢生

為訓令事案據該縣前縣長趙國楨呈送十九年七至十各月分計算書據請核銷等情據此查該前縣長所送七八兩月分計算書仍係按十八年度舊式編製九月分計算書俸給辦公兩項又復流用而十月分計算書辦公費計算數欄內應為二百四十五元八角六分乃誤為二百四十二元三角四分其九十兩月分辦公費內又多購置一目所有圖書雜品費應歸雜品內再各月分計算書列有民衆學校經費查是項經費既未核附政費不應列入政費預算計算書內致滋混淆均屬不合各月單據每號單據上方所屬類別及每節單據末號左側款項目節單據起止號數共洋數目均漏填載旅費單據各費細數及單據或證明單均未分別聲註粘附再所有各月分未粘貼之各項單據均應即補粘以符定案又七月份政警勤務單據未按规定每人各具一單加蓋名章茲竟彙列一單亦未分別蓋章而科員錄事單

據領款人又多未蓋章難資憑信又十月分電報單據未加電報單據註明簽種種舛錯難核轉合行檢同原件令仰該縣長轉咨該前縣長遵照更正送廳以憑核辦此令

計檢發計算書對照表各二十份(從略)

單據簿四本(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一零六五號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令濟寧縣縣長朱漢生

為訓令事案據該縣前縣長朱憲文呈送十九年十一月十二兩月計算書據請核銷等情據此查該前縣長所送十一月十二兩月分計算書多列購置一目所有圖書雜品應歸雜品內又民衆學校經費既不附於政費而預算科目又無是項名稱不得列入政費預算計算書內致滋混淆茲竟將是項經費列入計算書內而十二月分計算書第二項內減支洋三十元又復流充是項經費均屬不合單據簿每節末號單據左側所屬款項目節起至號數共洋數目均漏填載薪俸工餉單據領款人均未蓋章且印花均漏粘貼騎縫處亦未蓋會計名章又每號祇限粘據一紙竟乃粘至五六紙之多均違定章郵票單未用規定單式叙註種類分數電報單據復未加具電報單據註明簽旅費單據亦未將各種細數及單據或證明單分別聲註粘附而水費單據出具人未蓋戳或簽押又未加附註明簽說明數量單價及用途種種不合碍難核轉合行檢同原件令仰該縣長轉咨該前縣長遵照更正送廳以憑核辦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一一七二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

令各縣縣長

爲通令事案查本廳修正各縣經征田賦章程業經通令頒發其中關於剔除積弊一節斟酌情形妥爲規定原期簡而易從俾令和盤托出是以對於各縣民欠向歸書差中飽者如果書差自首只追繳近三年侵吞實數從寬免予治罪其隱匿不報者始從嚴究辦良以積弊相沿代遠年湮所有中飽之款在征收書差幾認爲經常收入不復知爲犯罪行爲其事可恨其情可憫倘無論是否自首概予治罪則不教而誅實足阻其自新之路近聞各縣因整理民欠將書差鎖押者有之書差畏罪潛逃者有之誠恐操之過嚴於情理前途轉生障礙爲此重申前令仰各該縣長務持寬大態度勸令征收書差遵章自首以利進行是爲至要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一九五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

令日照縣縣長胡湘蘅

爲訓令事案查前據日照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楊春榮呈報王家灘分局於本年一月七日晚間被匪劫去捐款洋九百二十元一案業經飭令該縣王前縣長文彬澈查具復嚴緝匪犯迄今時逾多日尙未具復查該局裁撤已久所有懸案亟待清釐合行令仰該縣長查照本廳前令前往王家灘肇事地點澈查該分局當時被匪搶劫情形及所報被劫洋九百二十元是否屬實先行具復核奪一面飭警緝匪務獲究辦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二五七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令高唐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據該縣財政局長司馬同舟呈稱呈爲呈請辭職事竊同舟猥以菲材渥蒙知遇破格錄用委任重職本擬努力工作藉答高厚乃事與願違詎自就職以來視察高唐地方財政紊亂已達極點歷史甚長原因複雜財政局長一職自非精幹之員不足以資整理局長才力薄弱整頓無方與其敷衍進行貽誤將來曷若潔身早退以讓賢路來日方長報效有期理合具文呈請廳長鑒核俯賜體恤下情准予辭職迅委賢員接替以重地方財政不勝屏營待命之至等情據此應即照准除令委郭垣前往接充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督飭交接清楚並將該局長等交接日期具報查考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二七九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令濟南市洛口鎮商會

爲訓令事案准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函以據該會呈請取消洛口斗捐局以輕担負一案函請查照辦理等因到廳查行政院頒行之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補充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凡與營業稅相同之各項稅捐先行改稱營業稅仍照舊章征收等語該鎮斗捐既與營業稅性質相同一俟本省營業稅開征自應改換名目以符定章而歸一律所請取消一節應毋庸議准函前因除函復外合行抄同補充辦法第十一條條文令仰該會即便知照此令

計抄發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補充辦法第十一條條文一紙(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二八〇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令 臨清 德縣 武城 德平 樂陵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據山東全省牛照管理局局長劉熙衆呈稱魯北各縣牛販近多違章不領護照繞道臨清武城德縣德平樂陵一帶運往天津出口若不亟予查禁則本省耕牛牝牛濫行外運漫無限制不惟農業大受影響且與奉頒保護耕牛規則亦有未合擬請通令與河北省接壤各縣對於出口牛隻一體嚴禁等情到廳據此查本省設立牛照管理局原爲保護耕牛起見若任牛販濫運出口殊屬有違禁例茲據前情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嗣後對於出口牛隻務須飭屬嚴密查禁以資保護而重農業一面錄令布告俾衆周知仍將遵辦情形具報備查切切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三二六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令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查本廳整頓契稅改定田房價值以爲收稅標準實行契約紙制以爲催稅根據擬於契稅減收期滿後實行一案前經呈奉

省政府第三十三次政務會議議決照擬定辦法通過飭即遵辦等因當經本廳第六八五號訓令飭將該縣田房價值按照現在時值分等酌量估計限本年三月十五日以前造冊報廳一面查照契約發行規則分區設立契約發行所具報統限四月一日起認真推行先期按照改定契約售價另印契約式樣送廳查核在案現在契稅減收期滿自四月一日起即照章征收所有整頓契稅兩項辦法亟應次第舉



行以符原案惟查該縣田房價值迄未遵限估定冊報契約式樣亦未刊印送廳殊屬玩延合亟令催爲此令仰該縣長遵照於文到三日內將田房價值趕緊切實估計造冊呈報以憑核定並將田房賣典契約式樣亦即按照改定契約售價刊印妥協送廳查核勿再連延此令

計開

歷城	鄒平	長山	桓台	齊河	齊東	濟陽	博興	高苑	博山
泰安	萊蕪	肥城	惠民	無棣	濱縣	利津	樂陵	蒲台	商河
滋陽	曲阜	甯陽	汶上	嶧縣	嘉祥	臨沂	郟城	蒙陰	沂水
荷澤	曹縣	單縣	定陶	鉅野	聊城	堂邑	清平	莘縣	冠縣
館陶	博平	臨清	夏津	邱縣	德平	平原	陵縣	臨邑	禹城
東平	東阿	陽穀	壽張	濮縣	觀城	范縣	福山	蓬萊	黃縣
棲霞	招遠	萊陽	牟平	榮成	昌樂	膠縣	卽墨	益都	臨淄
廣饒	壽光	臨朐	日照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二三二七號 二十年三月三十日

令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查本省契稅自二十年一月一日起至二月底止減半征收三個月一案前經呈奉省政府第二十次政務會議議決照案通過飭即遵照又整頓契稅辦法改定田房價值及實行契約紙

制擬於契稅減收期滿後實行一案復奉

省政府第三十三次政務會議議決照擬定辦法通過並飭遵辦各等因業經本廳第一四五七號及六八五號先後通令遵照在案現在減征期滿應仍恢復原則辦理如查有逾限未稅及減寫契價各契是其取巧自誤應即分別照章罰辦不稍寬假一面查照改定田房價值及實行契約紙制辦法認真辦理以資整頓除呈報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所有該縣田房契稅自本年四月一日起即仍照買六典三征收並認真推行契約按月據報備查仍將本年一月至三月粘發契紙及征收稅款數目限四月十日以前造冊呈報到廳以憑查核勿延切切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三二八號 二十年三月三十日

令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奉

省政府第二七六八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查本府第四十二次政務會議王委員向榮提議案查各縣經征正雜各稅向有考成規定歷經飭屬遵照在案現在各縣長遵令赴省訓練者有數十員均係另委人員前往代理此項代理人員雖屬臨時性質所有在代理期內經征一切稅款及應支各項征解費悉歸代理人員分別解支已有明文規定惟對於考成一項並未明定辦法此種考成關係各任獎勵至爲重要若不論其經征稅款如何概歸原任負責既失事理之平又非勉勵征收人員之本旨茲擬定代理人員在代理期內經征一切正雜各稅統接其成績優劣照章分別獎勵以昭公允是否可行抑應如

何辦理之處敬請公決一案當經議決照案通過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以各縣縣長調省訓練所有代理人員在代理期內經征正雜各款有關各任考成曾經擬按各縣成績優劣照章分別獎罰提請公決在案奉令前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三八八號 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令萊陽縣縣長秦 星

爲訓令事案據本廳視察員陳錦超呈稱奉令委查萊陽縣民李蔚卿上控縣長枉法一案遵即馳赴萊陽縣在城鄉各處秘密調查後始晤縣長令爲傳案候至十三日將兩造傳到縣長因籌辦兵差不暇親訊派第一科秦輔仁代表會審該縣民李蔚卿已故由其妻李吳氏其弟李蓮塘到堂據李蓮塘李吳氏供稱董洪清李鳳軒等欲承辦牙稅勾串趙清泉等夥告夥証並賄通馬前縣長枉法罰革當質諸董洪清據供李蔚卿征收牙稅與一買牲畜之人口角相爭伊向前勸說被李蔚卿斥退因此控伊等情雙方各執一詞均無確切理由並該縣長亦未將趙清泉等傳到故暫令退回候至十七日將趙清泉等傳到秦縣長與職會回復訊到堂人董洪清李吳氏李蓮塘及趙清泉李鳳軒李瑞之姜克智隋正清等據董洪清供稱李蔚卿前收牙稅不給收據不貼印花又趙清泉李鳳軒姜克智隋正清等爲証質之該四人各供前曾買馱驢李蔚卿並未給以收據惟質諸李瑞之前與李蔚卿幫征牙稅之人供稱李蔚卿于買豬一項未給收據繼又供董洪清前欲包辦牙稅與李蔚卿起有意見復據李蓮塘供稱李鳳軒係新辦牙紀李華春之叔趙清泉李鳳軒姜克智隋正清無一人曾買牲畜者以上各情據李瑞之所供買豬一

項未有收據前李蔚卿之征收違章也明矣復據李蓮塘供稱作証人李鳳軒與新紀李華春有叔侄關係則董洪清與李鳳軒等夥告夥証亦在情理之中職復訪諸輿論與上兩情不稍差異至所控秦縣長並未集訊亦係實情焉前縣長受賄枉法查無實據理合將調查會訊情形據實呈復恭祈鈞憲鑒核等情據此查此案前經令行該縣會委訊明呈覆在案茲據前情查舊行夥李瑞之供認革紀李蔚卿對於商民買猪抽用不給收據自係手續欠缺該前縣長以此指為李蔚卿浮收殊不足以資折服且原告証人李鳳軒係新紀李華春之叔不無夥告夥証嫌疑是該前縣長辦理此案根本錯誤惟該革紀李蔚卿現已身故姑從寬免予取消新紀應將原判李蔚卿罰款洋一千二百元照數發還該家屬具領以免拖累為此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一面造具新紀李華春年籍費課清冊連同舊帖一併呈送核辦仍將發還李蔚卿家屬罰款數目日期具報查考此令

計六件

廳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五五八六號 二十年三月二日

令莒縣縣長李維德

呈一件遵令查明濰縣商民房鳳舞呈控莒縣牲屠稅包商重征牲畜過境捐各節將查明詳

命令

令

細情形呈覆核由

十四

呈悉查房鳳舞呈控要點一係在他縣所買牲畜已在成交地點納稅者經過該縣包商張會亭仍強迫征收牲畜過境捐來呈所查房鳳舞藉包商稅單有牲畜屠宰兩稅字樣呈控強迫完納牲畜屠宰兩稅該包商張會亭並無一物重征二稅之事等語核與原控意旨不符一係由莒縣所買牲畜在成交地點已納稅款經過城區或鄉區包商迫令重納牲畜房鳳舞所呈納稅執照確有商人周慶買得大牛三頭小牛一頭在城區既繳牲畜三元五角又在鄉區納牲畜三元五角之稅單來呈所查包商張會亭因縣境遼濶設有城區鄉區牲畜征收處同一牲畜並不征收兩次牲畜等語顯非事實一係莒縣牲畜於征收過境捐及重征以外又有牲畜過境教育捐名目所呈執照確有莒縣牲畜過境教育捐稅單一紙來呈所查過境教育捐係因奉令恢復牛隻出口稅包與商民一亭另辦等語查該縣境內並無海口又不近鐵路實無出口牛稅可証該縣未經呈准擅行征收過境牲畜稅殊屬不合茲將包商重征稅單兩紙牲畜過境教育捐執照一紙隨令檢發仰再確切查明據實呈復以憑核辦並將牲畜過境教育捐一項即日佈告取消該商一亭共經征起牲畜過境教育捐若干一併查明如數追繳勿稍贖徇致干併咎切切此令

計發城區鄉區牲畜執照各一紙(從略)

牲畜過境教育捐執照一紙(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五七三號 二十三年三月三日

令臨淄縣縣長李樹森

呈一件呈復縣境烟葉捐係財政局抽收前已遵令轉飭停收請查考由

呈悉仰將此項菸葉捐迅速佈告取消以符功令並隨時嚴禁私收如敢故違即行依法究辦切切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六〇〇五號 二十年三月六日

令第二路調查員馬晉川等

報告一件烟台錢商代理等業無法填列營業實計數復查屬實由

據報錢行代理等業既有特殊情形應准免填營業實計數惟資本額一欄務須核實填列勿稍隱匿致干查究仰即傳諭各商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六三九五號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令濱縣縣長馮廷瑛

呈一件呈送十九年十二月分計算書據由

呈暨附件均悉查所送十九年十二月分計算書各節備考欄內支出事由均未詳細敘註單據簿每號單據上方所屬類別及每節末號單據左側款項目節單據起止號數共洋數目均漏填載郵票單未用規定單式敘註種類分數電報單據脚力費僅由傳達處具單并未向送報人索取領條或附證明單詳註不能取據之原因而每次來電封筒亦未粘附單據第八四八六兩號出具商店未蓋店戳第六三八五兩號單據均未折合國幣第八七號列有解款旅費查各縣征解稅款早有規定茲又重列應即照數

令

命令

十六

刪減列歸結存項下按月滾存專款解繳以符原案種種錯誤難存轉合將原件發還仰即遵照更正送廳以憑核辦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六三九五號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令滕縣縣法院審判官郭皋

呈一件請發十八年度遞解費支付命令通知由

呈悉查各縣十八年度遞解鏹鏹等費業經函請高等法院總領分發在案仰即呈請高等法院核示遵辦可也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七七七九號 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令代理恩縣縣長張文燁

呈一件呈復第一期償還券已另呈抵解十八年地丁又十九年漕折早經征解完竣無款可抵又劉任在十九年上忙扣還軍費洋一千六百餘元未發給財政局已核入該任交案列交擬請在二十年稅款內扣還請令遵由

呈悉該縣以第一期軍費償還券抵解十八年地丁已另令飭遵其第二期應還之款內有一千六百六十六元五角前縣長劉毓漳既在十九年上忙地丁項下扣還列入盤查案內報告自應立即發給財政局何得以應還地方之款再行挪墊政費仰即咨催劉任趕速交還各清各款不准藉口列入交案任意推諉此令

公續





呈文 計七件

●呈 省政府呈送職廳民國二十年一二三月行政計畫一份請鑒核備案由

第五六九號 二十年三月四日

呈為呈送事案奉

鈞府第三六四七號指令內開以據職廳呈送民國二十年一二三月行政計畫三十份請鑒核彙轉一案奉令內開呈暨附件均悉准予彙轉仰再補送行政計畫一份以憑備案此令附件存轉等因奉此遵將二十年一二三月行政計畫補造一份備文呈送敬祈

鑒核備案實為公便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計呈送民國二十年一二三月行政計畫一份(見第六期計劃欄)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奉令飭查營業稅性質稅率答復美領本省條例細則未奉核定擬

公牘

請將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及補充辦法抄送美領以昭慎重由 第六一三號

二十年三月十一日

呈爲呈復專案奉

鈞府第二三一零號訓令以據濟南市外事科呈准美領事范宜德函請說明營業稅性質及稅率以便轉呈本國公使一案飭即詳查具復等因奉此查本省營業稅條例及施行細則業經另文呈送在案在未經

鈞府核定以前似未便遽行公布奉令前因擬請

鈞府將

行政院頒發之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及補充辦法發交外事科轉送美領查照一俟條例細則核定之後再行咨會各外領以昭慎重是否有當理合抄同大綱及補充辦法呈請

鈞府鑒核示遵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計抄呈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及補充辦法各一份(見第六期法規欄)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擬請轉咨財部准將山東牛照費免予變銷是否有當抄呈附表請

鑒核示遵由 第六一五號 二十年三月十三日

呈爲呈請事案奉

財政部第二六二三九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准鐵道部敬代電稱茲據各路調查各稅捐局卡已未裁撤情形續報到部查核各該路先後所報沿綫未撤各局卡仍多類似厘金及苛捐雜稅者各該局卡難保無陽奉陰違希圖朦蔽私擅征收情事殊於中央刷新政治之旨有背相應將各路續報各情形另表錄送即希查照分別令飭該管迅予裁撤俾崇功令等因查本部此次實行裁厘所有應裁項目經於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通令在案現鐵道部附表所列未裁各局卡其中有應繼續存在者如捲菸統稅麥粉稅菸酒稅印花稅鹽稅礦稅五十里內常關稅陸路邊境所征國境進出口稅之類有應改稱營業稅而目前暫照原稅率征收以爲過渡辦法者如屠宰稅牙稅當稅之類此外均在應行查明裁撤之列茲准前因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表令仰該廳將表內所列屬於該廳管轄範圍各稅捐分別性質查明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察核此令等因計抄發原附表一份到廳奉此查表列膠濟鐵路欄內屬於職廳所管轄範圍者計有地方貨物統捐膠濟鐵路貨捐斗捐牛照捐牲畜稅屠宰稅油榨稅當稅八種貨物統捐及膠濟貨捐業於本年一月一日裁撤至斗捐及牲畜屠宰油當各稅自應遵照行政院頒行之營業稅大綱補充辦法改稱營業稅暫照原稅率征收惟牛照一項原爲保護耕牛限制宰運寓禁於征起見係屬魯省特殊情形與厘捐性質截然不同且該項比額每年爲一百萬元在省地方預算中佔重要部分現值裁厘之後庫款奇絀似應保留藉資挹注茲奉前因擬請鈞府據情咨請

查 辦

財政部免予撤銷以維省政是否有當理合抄同原附表呈請

鈞府鑒核施行并乞

指令祇遵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附抄呈附表一件(從略)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奉令飭查德領請求退還重征德商捐款一案情形抄同復函呈請

鑒核由 第六三九號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呈為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一八六八號訓令以准

財政部賦字第一七七零六號咨開准

外交部第一零零號咨准德卜使節略稱據濟南領事報稱一九三零年夏間山東省政府由青島遷回

濟南不承認逆軍機關所發貨物統捐執照為有效致重征德商捐款抗議請予退還一案飭即查明具

復以憑核辦等因附抄發節略一件到廳奉此查此案於上年九月間迭准德國駐濟領事官希古賢來

函當經提請

鈞府政會核議旋奉

鈞府第三四九號令開案照本府第四次政會議決不發還飭即據理交涉等因當以逆軍盤據濟南違法征收所有填發捐照早經通令作廢中外商民自應一律辦理承示退還已征德商捐款碍難照辦等語先後函復德領在案茲奉前因理合抄同復函呈請

鈞府鑒核施行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計抄呈復德國領事函二紙(從略)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呈為肥田粉應否免征營業稅擬請鈞府轉咨財政部核復以便遵

行由 第七零三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呈為呈復事案查前奉

鈞府訓令第一九六四號以據上海德商愛禮司洋行呈請將肥田粉營業稅豁免或照最低稅率征收一案飭即核辦具報察奪等因奉此遵即轉函營業稅籌辦委員會核辦去後茲准函稱案經提交本會第九次會議議決一面派員調查一面函復財廳轉呈省府咨請財部核示等由紀錄在案相應函復即希查照辦理等由前來理合呈請

鈞府鑒核准予轉咨

財部核覆以便遵行實爲公便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呈請呈咨院部准將營業稅大綱及補充辦法請示之點早日核復

以便遵守由 第一一七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

呈爲呈請事案查前准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函以

行政院頒發之各省徵收營業稅大綱第一條所指特種捐稅並未明白規定又補充辦法第一條規定

銀行及特種公司免徵營業稅影響地方稅收擬請轉呈

省府咨請

財政部解釋並呈請

行政院准將銀行公司仍歸地方征收一案當經呈奉鈞府第二七三五號指令內開案經第三十五次

政會議決照案通過分別呈咨等因茲查前項請示之件於營業稅進行關係至鉅擬請

鈞府准予分別呈咨

院部請予早日核復以便遵守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指令祇遵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呈復核議壽光縣前任縣長于王兩前任帶走槍款一案應請通緝

由第七三一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二四零九號訓令以據壽光縣公民代表張宗程等呈爲該縣前任縣長于信忱僞縣長王錫玉席捲公有款項槍械相繼遠颺請鑒核准予通緝等情一案令即查明具復察奪附發請冊二本仍繳等因奉此并據該代表及該縣現任縣長張賀元呈送清冊請核辦前來查該前任縣長于信忱於去職之時帶走地方公槍一百零二枝公款六萬四千八百六十四元二角三分三厘王僞縣長錫玉携走印信及地方槍枝一百二十五枝既經該縣地方及現任縣長查明確係該于王兩前任帶去并據稱均係濰縣人擬請

鈞府嚴令通緝歸案訊辦并令飭濰縣縣長查封其財產以儆官邪所有奉令核議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繳還清冊二本呈請

鈞府鑒核施行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公 牘

公 牘

八

計呈繳奉發清冊二本(從略)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計五件

●函膠濟鐵路管理局貴局積欠材料記賬捐款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四元五角九

分務請迅賜撥還以清積案由 第七九九號 二十年三月十一日

逕啓者案奉

山東省政府令開案准

財政部第一七九四二號咨開為咨復事案准貴省政府咨開據財政廳呈以膠濟路局記賬捐款積欠三萬餘元現統捐裁撤應如何辦理囑為核辦見復等因除咨請鐵道部轉飭該路局照數繳還以資清結外相應咨復查照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等因奉此查前據青島地方貨物統捐局局長劉家聲呈稱膠路材料記賬捐款已達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四元五角九分職局奉令裁撤理合檢齊此案全卷呈送備查等情當以該局既經撤銷此案未便久懸經即呈請省政府核示在案茲奉前因相應函請

貴局查照迅將前項記賬捐款如數撥還以清積案并乞見復為荷此致  
膠濟鐵路管理局



●函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前准函復營業稅由會計師查証辦法呈奉省令

已悉函請查照由 第八二二號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逕啓者前准

大函以平津會計師公會請求查証營業稅一案現經會議決定俟有必要時再行商辦等因當經呈奉省政府指令內開呈悉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

●函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奉省令准財政部咨麪粉營業稅准予照案剔除

抄送原呈請查照由 第八二二號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逕啓者案奉

省政府第二三四八號訓令內開案准

財政部賦字第一八零一八號咨開案據濟南市麵粉同業公會主席委員國佐庭等呈請轉咨山東省政府依照中央頒布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第一條之規定將麵粉營業稅照案剔除以恤商艱等情到部除以呈悉查各省征收營業稅大綱內有已向中央納所得稅之公司及已由中央征收特種捐稅者除外之規定凡屬製造已由中央征收特種稅捐貨物之工廠自應免予征收營業稅其物品販賣業中

之整賣業及零賣業仍應照征以示區別除咨行山東省政府查照辦理外合即批仰知照等語批示外相應抄回原呈一件咨請貴省政府查照辦理並准賦字第一八〇九一號咨開案准貴省政府第一三九號咨據財政廳呈爲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函據豐年麵粉公司等呈請將已完統稅之麵粉懇准免征營業稅以恤商艱而維民食咨請查照核辦見復等由准此查此案茲准前由相應咨復查照各等因附送抄呈一件准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該廳即便遵照等因並發抄呈一件到廳奉此查前准

大函以據豐年麵粉公司等呈請免征營業稅囑即查核辦理等因業經呈請省政府鑒核轉呈在案茲奉前因相應抄回原件函請

貴會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

附抄呈一件(從略)

●函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奉 省令轉奉 行政院令中央銀行應免繳營

業稅函請查照由 第八二三號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逕啓者案奉

省政府第二三四六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奉

行政院第零零九一九號訓令內開案據中央銀行總裁宋子文呈稱竊查職行據濟南分行函稱准山

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送到營業狀況申報書請予填送查該會調查營業狀況即為舉辦營業稅之初步應否照填理合陳請核示等情前來查職行為國家銀行徵之先進各國皆以免除一切稅捐為原則誠以中央銀行與普通商業銀行截然不同即與國營之他種事業亦復有異向之征收稅捐是無異征稅於國家也現在各省政府舉辦營業稅間有誤會以為職行亦在應征之列往返解釋徒滋繁牘擬懇鈞府通令各省政府轉飭主辦機關嗣後毋得再向職行有調查征稅事情以重公款而符稅則除函飭濟南分行對於該項申報書毋庸填報外理合備文呈乞鑒核照准施行實為德便等情據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府即便轉飭遵照嗣後毋得再向該行調查征稅以重公款而符稅則等因奉此除呈復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請

貴會查照辦理此致

山東省營業稅籌辦委員會

●函魯大鑛業公司函催結欠捐款尅速清繳以清懸案由 第八三八號 二十年三月十七日

逕啓者據膠濟鐵路貨捐局呈送該局卷宗到廳查有貴公司欠繳炭捐四萬零四十九元七角三分一案節經函催迄未見復現在該局撤銷所有積欠捐款亟應積極清理以資結束相應抄同欠繳貨捐清單函請

貴公司查照將前項欠款尅日解繳過廳以清懸案而重公帑勿再稽延此致

魯大鑛業公司

公 牘

附清單一紙(從略)

公 電

發 電

計一件

●電濰化縣長該縣財政局長耿學海撤職並飭照章選送由

濰化莊縣長覽該縣財政局長耿學海有虧職守應即撤換着由該縣長於電到十日內按照財政局暫行規程第五條之規定遴選三人呈送本廳考試委任仰即遵照辦理財政廳長王敬印(二十四日)

批

答

計一件

●批壽光縣公民代表張宗程等所請通緝該縣于王兩前縣長一節應俟奉到省

令再行核辦由 第一五五號 二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呈及清冊均悉查此案現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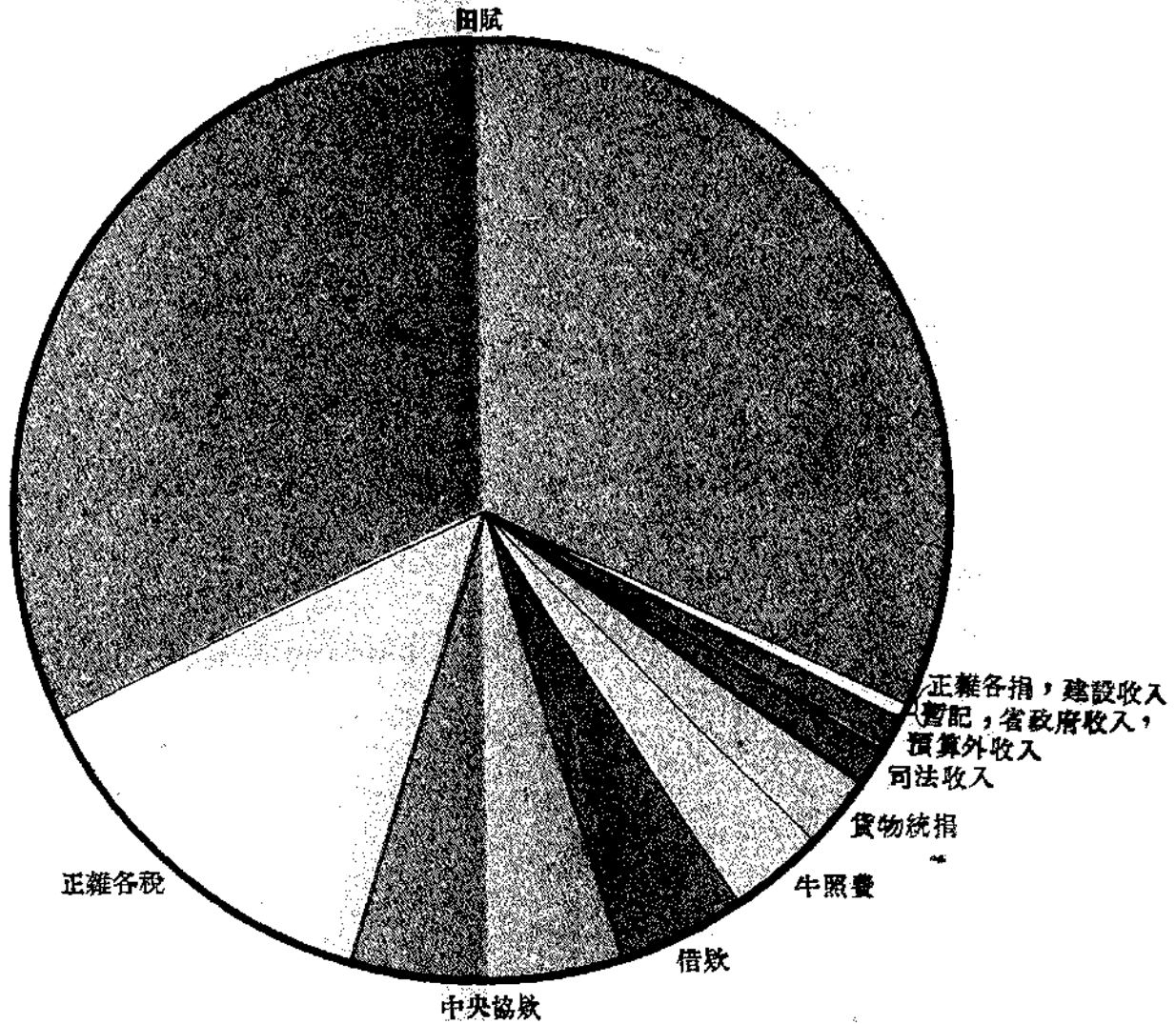
省政府令飭核辦業經本廳核議具復在案該代表等所請通緝一節應俟奉到指令再行核辦此批册存

純

計

#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實收金額比較圖表

中華民國二十年三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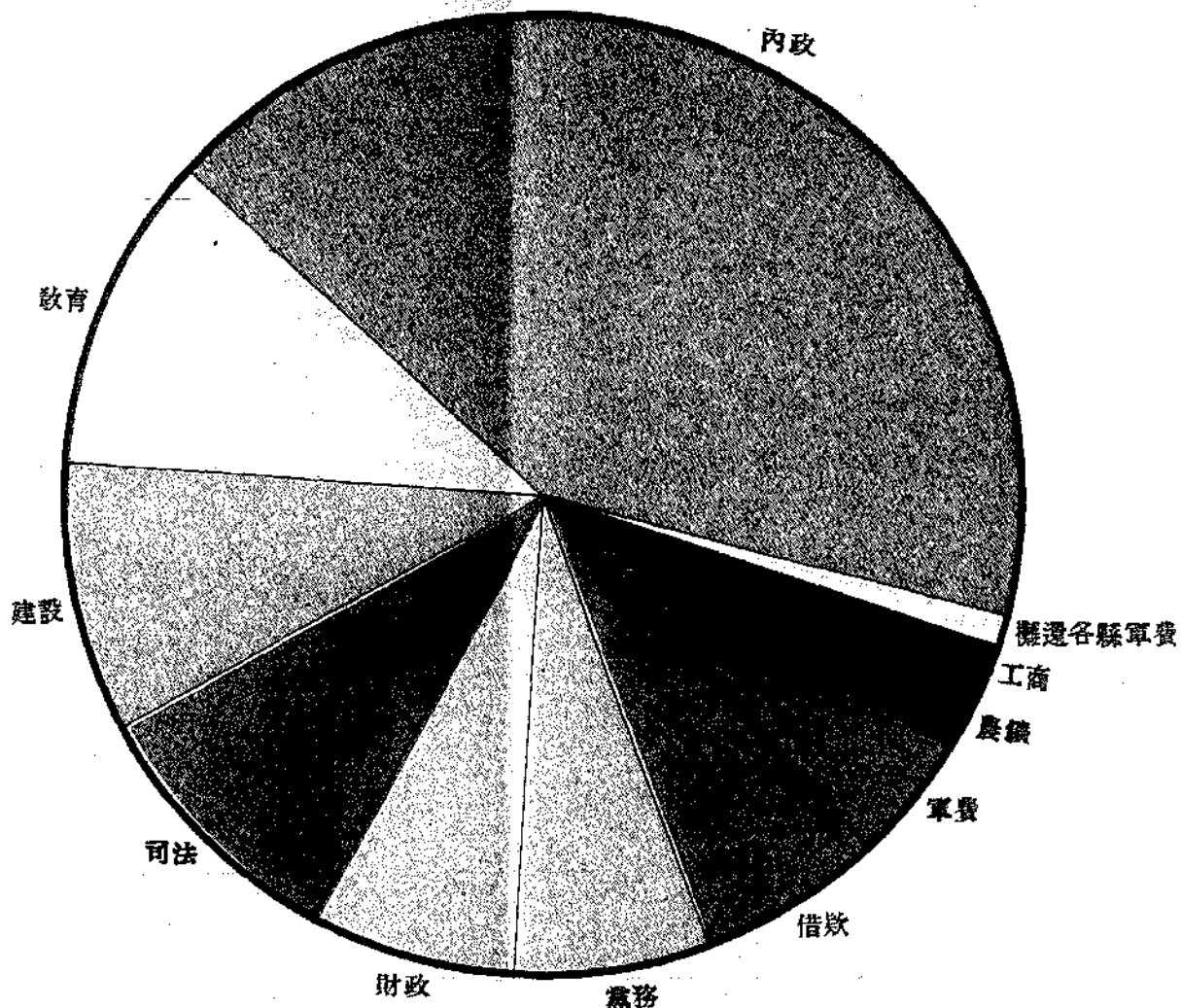
色 別	科 目	本月實收金額	百分比率
	田 賦	1,306,296 04	64.496
	正 雜 各 稅	258,519 51	12.517
	中 央 協 款	200,000 00	9.880
	借 款	90,000 00	4.444
	牛 照 費	61,443 87	3.040
	貨 物 統 捐	54,448 61	2.688
	司 法 收 入	29,204 24	1.420
	預 算 外 收 入	23,746 06	1.172
	暫 記	3,510 91	.183
	省 政 府 收 入	1,494 00	.074
	正 雜 各 捐	1,000 00	.049
	建 設 收 入	743 70	.037
合 計		2,025,406 94	100.000

說明：實收金額以元為單位

第一科統計股製

#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實支金額比較圖表

中華民國二十年三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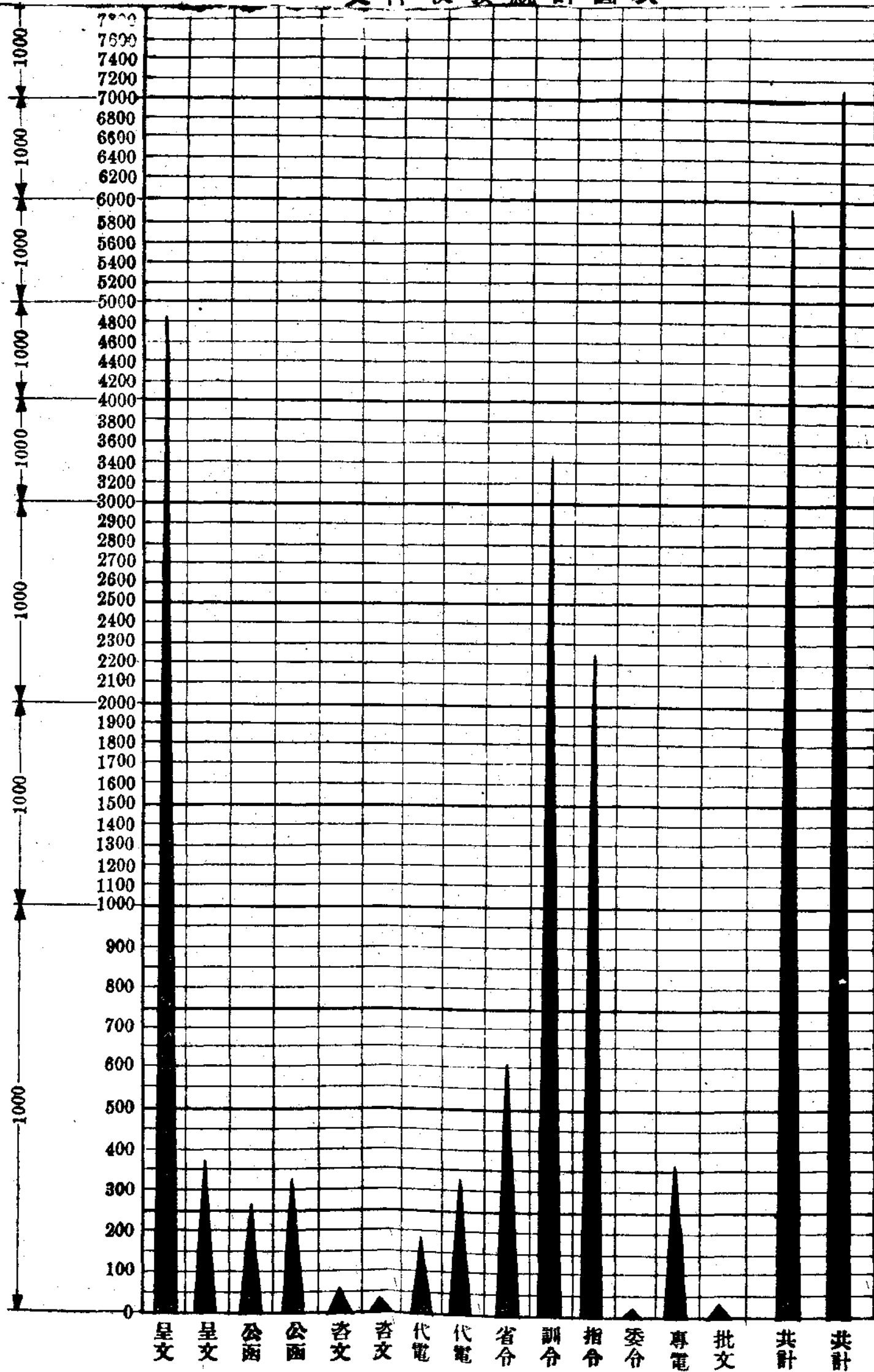
色 別	科 目	本月實支金額	百分比率
	內 政	844,169 71	41.431
	教 育	227,793 42	11.179
	建 設	185,725 26	9.115
	司 法	183,361 62	8.999
	財 政	133,895 13	6.817
	黨 務	133,430 00	6.794
	借 款	130,000 00	6.380
	軍 費	93,443 00	4.587
	農 商	43,556 80	2.138
	工 商	32,174 00	1.579
	攤還各縣軍費	20,000 00	.981
合 計		2,037,548 44	100.000

說明：實支金額以元為單位

第一科統計股製

#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

## 文件收發統計圖表



(說明)：紅 ■ 收文 藍 ■ 發文

第一科統計股製



報  
告

報 告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收支報告表

二十年三月份

計 開

收入之部

- 一、收上月結存洋三萬八千六百五十九元零四分
- 一、收田賦洋一百三十萬零六千二百九十六元零四分
- 一、收正雜各稅洋二十五萬三千五百一十九元五角一分
- 一、收中央協款洋二十萬元
- 一、收借款洋九萬元
- 一、收牛照費洋六萬一千四百四十三元八角七分
- 一、收貨物統捐洋五萬四千四百四十八元六角一分
- 一、收司法收入洋二萬九千二百零四元二角四分
- 一、收預算外收入洋二萬三千七百四十六元零六分

報 告

報 告

一、收暫記洋三千五百一十元零九角一分

一、收省政府收入洋一千四百九十四元

一、收正雜各捐洋一千元

一、收建設收入洋七百四十三元七角

以上共計收洋二百零六萬四千零六十五元九角八分

支出之部

一、支內政費洋八十四萬四千一百六十九元七角一分

一、支教育費洋二十二萬七千七百九十三元四角二分

一、支建設費洋一十八萬五千七百二十五元二角六分

一、支司法費洋一十八萬三千三百六十一元六角二分

一、支財政費洋一十三萬八千八百九十五元一角三分

一、支黨務費洋一十三萬八千四百三十元

一、支借款洋一十三萬元

一、支軍政費洋九萬三千四百四十三元

一、支農鑛費洋四萬三千五百五十六元三角

一、支工商費洋三萬二千一百七十四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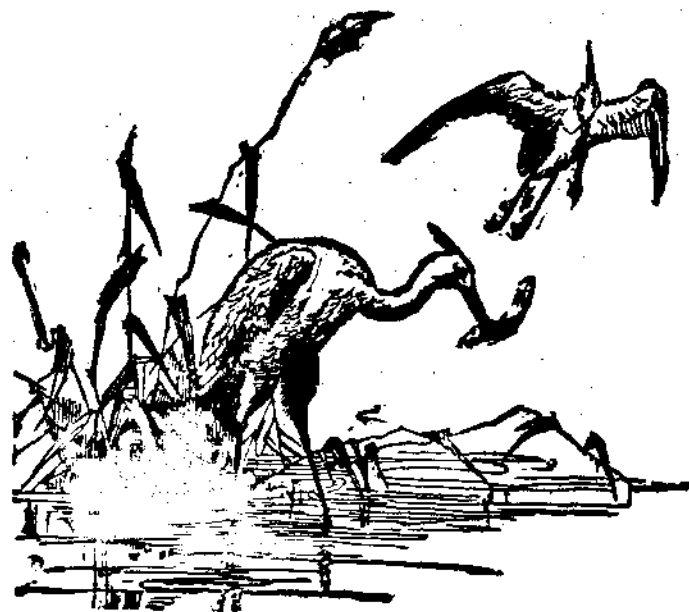
一、支攤還各縣軍費洋二萬元

以上共計支洋二百零三萬七千五百四十八元四角四分

本月結存

以上收支兩抵實結存洋二萬六千五百一十七元五角四分





特載



## 改良中國會計問題

徐永祚

會計問題、簡言之、可云爲數目問題、爲賬冊表簿之問題、枝節紛繁、殊非短期間內所能竣事、無已、其用最簡說明、略述大意可乎

今日之社會、盡人而知爲經濟的社會矣、經濟社會中、事事物物、均受經濟之支配、人類處此經濟社會中、尤時蒙各種經濟的環境之影響與支配、故吾人對於各個財政、不可不有相當之整理、而整理之方、舍會計莫由、故會計者、整理財政之工具、經濟事業興替之所由判定、易言之、經濟事業進行之先決問題而已、會計不良、則整理財政之工具失其效則財政之失序隨之、財政失序、則事業進行、必因之而生障礙、故吾曰、「會計者、經濟事業進行之先決問題也、」爲便於說明起見、分爲四節、而依次說明如下、

### (一) 中國舊式簿記之內容

我國之有會計、由來久矣、理著三代、用備姬周、散見於各家典籍者頗多、而尤以周禮爲最甚、如「職內主入職歲主出、以會計制國用」等是、然考周禮所載、無非學理、會計方法、獨付闕如、未免美中不足、其他各家典籍所載、莫不語焉不詳、對於會計方法帳簿格式、均無論列、且所述偏於公家、私家會計、竟無詳明紀載、蓋古時視會計不爲學科、等簿記末

技、以爲銖銖必較，市儈之務，不足以語大雅，流弊所至，遂使會計之學術，湮滅不彰，馴至欲考其原委而不可得，積習之蔽人者如此。

查近時我國私家會計，紊亂無序者，固佔多數，而頭緒清晰，有相當制度者，亦不乏其例，祇以人民諱論會計，各目爲政，隨機增減，遂使優劣相去，不啻霄壤，語云、「毫釐之差，謬以千里。」此之謂歟。

中國舊式會計，在公家有收支清冊諸籍，在私家有流水，（流水簿可分爲銀錢、貨源、批發、門庄、等簿，）總清結算帳（有存核表、盈虧表、盤存表、等，）等簿與歐美會計原理，不謀而合，（「流水簿」即西式簿記中之「分錄簿」、「銀錢流水」即「現金出納帳」貨源「即進貨帳」、「批發門庄」即「售貨帳」、「總清」即「總帳」、「存核表」即「貸借對照表」亦稱「資產負債表」、「盈虧表」即「損益計算書」亦稱「益損表」、「盤存表」即「財產目錄」從可知中國會計，亦有相當制度，足爲改良之基礎焉。

中國舊式會計之記帳方法，大抵上收下付，與歐美之以貸借左右分錄者，同源異流，如出一轍，蓋上收下付，與右貸左借，不過名辭上之區別，與西文，旁行中文下行，故左右與上下各異其宜而已。

至結帳之法，我國商店，大抵多於陰歷年底行之，然亦有以三月爲一期一結者，此係例外，且不足爲訓也。



我國習尚、輕物證而重人證、會計亦然、重信用而不重憑證、歐美各國則反是、重憑證而信用稍次之、此我國會計與外國會計根本差異之處、

我國會計、常運用各種戳記、如「過」、「對銷」、「訖」、「等等、永祚意謂此項戳記、表示相當意義、頗有存在價值、而為歐美各國普通所無者、

(二)中國舊式會計之缺點及究有改良可能否

中國舊式會計之缺點有三、一曰會計原理上之缺點、二曰會計方法上之缺點、三曰會計觀念上之缺點、茲分三項列述於次、

(甲)會計原理上之缺點及能改良

1 以現金為主體之單式簿記 國人羣知我國會計為單式簿記、查考其內容、實非純粹的單式簿記、不過以現金為主體而省略一方紀載之簿記法而已、例如付營業費若干元、祇在銀錢流水帳之付方、記付營業費若干元、並不如西式簿記含有借方記入營業費科目、貸方記入現金科目之意義、然此項缺點、儘可補充、儘可改良、只須拋棄省略一方記載之方法、易以貸借記錄、以附相等價值互易之原理可矣、

2 注重對人而不注重對物 前既言之、我國人民、均有重視人證輕視物證之觀念、惟其然也、故帳簿記載、亦重人而輕物、對於人的記載、務求詳明、對於物的記載、如付款

原由、貨品用途等項、反忽略不顧、致此之由、乃由於「重信用而輕憑證」之舊觀念之牢不可破、不知信用足以救物證之不足、而物證亦足補信用之所窮、二者相輔、其功斯偉、故欲言改良、非打破舊觀念、信用之外兼重憑證、物的記載、應與人的記載同等待遇、此項缺點、永祚認為可以改良。

3 注重金錢會計而不注重物品會計 前既言之、我國會計、為以現金為主體省略一方記載之簿記法、惟其以現金為主體、故對於現金之記載、務求明瞭、務求真確、前又言之、我國會計、注重對人而不注重對物、惟其輕視物證、故對於物的記載、反付闕如、故造成今日祇重金錢而不重物品記載之會計方法、查此現象、乃會計發達必經之歷程、歐西各國、莫不皆然、故證諸會計先進各國之歷史、殊不足深為我國會計現狀怪更不足視為我國舊式會計制度上之特殊的缺點也、夫此種時期、此種現狀、既為會計發達徑途所必經、則其可以改良、不待明哲而知矣、

4 不求貸借平衡 復式簿記之第一良點、在貸借平衡、我國會計、既為不純粹之單式簿記、則貸借雙方、在帳簿上並無平衡可能、惟查現時中國舊式商店、亦有所謂「軋龍門」一簿之設立、查軋龍門之意義、為查收付是否適合、記帳結帳有無謬誤、軋龍門之目的、在確證收付平衡、證明帳簿記載正確之觀念、與西式簿記之試算表、不謀而合、然則我國商人、亦知使收付兩方適合、以證明帳簿記載正確之觀念、設能引導而光大之、以貸借平

衡爲記帳原則，在事實上在理論上，均有實施可能，故此點永祚亦認爲不成問題、

5. 不注重轉帳交易之記載、我國會計、既爲以現金爲主體、省畧一方記載之簿記法、故于轉帳交易之記載、多付闕如、及其終也、勢必影響收付總額、而形成貸借不能平衡之結果、惟據個人經驗、則上海一埠現行之會計制度、可分甯紹、蘇州、廣州、三派、就中甯紹派之會計、最稱完備、對於轉帳交易、有專設分錄簿以記之者、（蘇州派之會計稍遜甯紹、而廣州派則尤次於蘇州、此係就大體論、各派之中、自有優劣、未可一概抹殺也、）設能推廣此項記載、使其他各派、一律採用、則此種缺點、自無問題、故永祚亦認爲可以改良、

#### （乙）會計方法上之缺點及能否改良

1. 無適當組織 我國會計、向無組織可言、各肆簿籍之增刪添減、全視事勢、而漫無制限、各賬簿之聯絡關係、尤爲混亂不清、有一簿數用者、有數簿一用者、遂使制度毫無、組織凌亂、造成今日之局面、此其故蓋由於記賬員司、出身學徒、未受學校訓練、對於會計智識、至爲淺薄、會計原理、更多未明、徒以歷年經驗所積、一知半解、主持會計事務、或則因襲舊制、步武成規、知其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或則採仿同業、不考各肆特殊情形、妄事編制、而造成各個不適用於各該商肆之會計制度、「組織」二字、更無論矣、降迄今茲、遂釀成此紊亂無序缺乏適當組織之會計制度、然此種缺點、儘有整理及改良餘地

、人才缺乏、更可廣為造就、故永祚認為不成問題、

2 記賬單位凌亂 我國幣制之不統一、盡人而知之矣、惟其幣制不統一、故有各種之貨幣、惟其有各種貨幣、故無肯定之記賬單位、因記賬單位之不肯定、易言之、即有各種之記賬單位、故記賬事務之整理、不得不感受極端困難、據永祚歷年查賬經驗、舊式店家之記賬單位、收付兩方、以各種銀兩大洋小洋銅元外國貨幣、即會計學上所謂原幣記賬者、不一而足、而記賬之後、又不折合銀洋、因之收付總數、不能平衡、結賬之時、困難甚、惟此種困難、由於會計員司之不明會計學理及多種貨幣記賬方法之結果、若能以收付最繁之貨幣為記賬單位、其他收付之特種原幣、均以本店定價折合記賬單位、實際收付盈虧之數、俟損益分明後、以轉賬法、轉入貨幣兌換盈虧科目、則此種困難、自然無從發生矣、

3 讓價不記賬 買賣貨物、往往於付款時、有讓價及折扣之事、此種交易、在西式簿記、例須記賬、在我國舊式簿記記賬習慣、則多省略不管、竟有只蓋(訖)字於原交易記賬處而注銷之者、及其結果、必致影響收付兩方之總額、而不能平衡、且此種制度、最易啓舞弊之漸、實不可不亟行改良者也、永祚意謂苟能開設轉賬一簿、專記轉賬交易、而讓價之扣除必經相當責任之簽字證明、則此種缺點、自可免除、故亦不成問題、

4 因記賬直寫故賬簿不適於多欄式之用 前既言之我國賬簿、上收下付、西式賬簿右

貸左借西式賬簿之貸借分錄、既為橫式、故可用闊橫之紙、設置金額欄多欄、專司記載同等性質交易之用、即會計學上所謂統括賬者是也、我國賬簿、既為直式且收付以上區分、若欲採用西式簿記之多欄式賬簿、在理論上自無不可、在事實上極難實行、蓋賬簿既為直書、若設置多欄、則賬簿式樣、必失諸狹長、於觀瞻及管理兩方、困惑必不在少、而記賬查賬之時、忽上忽下、尢足耗費時間、雅不如左右平行之為便也、此種缺點、種因於我國文字之本身、寫法自上向下、非自左而右也、永祚以謂此種缺點、乃先天的缺點、苟非採用橫式、則無法改良、即能改良、而結果亦不易圓滿也、

5 記賬時金額一項數字以外、須逐位附註位數、我國賬簿、不論收付兩方、金額一項、除數字外、兼須逐位附註萬千百十元角分等字樣、即用號碼、仍須附以相當註解、較諸歐西會計之只須標明數字、無庸註明萬千百十元角分等位數名程者、於手續及時間上、消耗均大、實為我國文字上之一缺點、蓋我國文字、書寫數目時、苟不註明各位位數、不能表明該數目之數量、此乃先天的缺陷、無法改良者也、惟我國市肆、計算總結多用珠算、在結賬之時、若干若百若角若分、其位數均活躍而表示於算盤之上、非如歐美各國、加減多用筆算、必須依照數量大小、按項排列、始能進行、若攙入各數字之位數、足以妨礙計算之便利者也、故中國記賬金額、雖不按項排列、在結算賬目時、尚無障礙、故雖無法改良、亦無關大局也、

(丙)會計觀念上之缺點

1 普通商人輕視會計 我國商人，對於會計一事，漠不關心，以為無足輕重，對司理會計之人員如是，對記載交易之賬簿亦如是，殊不知會計為整理事業財政之工具，故歐美各國，其事業之政策，視會計所表示之結果為轉移，今國人既輕視會計，對於會計制度，會計方法等項，漫不留意，而復以素無學術訓練之員司，主持會計事務則會計所表示之記賬結果，不足以代表該事業之真實的營業狀況可知，夫會計之記載，既根本欠當，則事業之政策，改進之大計，亦根本不能確立，即能勉強成立，而結果之不健全，不待智者而可知矣，就永祚所知，某大公司於會計制度修改時，員司嘖有繁言，甚且謂會計制度之修改，應於公司營業順利利益充沛時行之，不當於公司營業狀況欠佳實施者，夫會計既為整理事業財政之唯一工具，則公司營業欠佳，安知非由於賬簿記載之不正確或賬簿處理之欠當而間接影響於營業耶，其根本錯誤，概可想見，又如某公司會計制度改良後，而營業成績欠佳，公司人員，竟有以會計未改良前，營業順利，而已改良後，營業欠佳為口實，而歸罪於會計制度之改革，對新設立會計制度非難者，夫商業盛衰，理之自然，所謂商情輪迴，由盛而衰，循環往復，川流不息，而要亦有相當跡象可尋，故事業進行之利否，斷不能以公司本身為單位，舉凡世界商情，社會供求，人民好尚，習俗變遷，莫不息息相關，彼此牽制，若謂會計既改良，則公司營業必順利，改良後而不順利，必歸罪於改良之不當，

是猶井蛙之謂天小、非天小而所見者小也、總之會計改良、爲相對的而非絕對的、會計改良後之功效、較未改良前必有相當的酬答、則可斷言者也、（無制度的改良、當然不在此限、）

2 輕視損益計算 損益計算、爲會計上最難解決之問題、即號稱會計先進之英美兩國、對於損益計算、且各人異趣、意見紛紜、無人能證實某種損益計算爲絕對正確、例如房產折舊、即估計該房產之生存年數、即各人結果、互相歧異、折舊額之計算標準、及應歸本期之折舊數額、更無論矣、又如存貨估價方法、或則主張成本價、或市價二價中較低之價爲標準、或則主張現時成本價、或則主張其他標準、各種方法、各有優劣、且各人意見、各人目光、各有不同、某項支出之在我以爲應計入商品之成本者、未必爲他人所贊同、反之而他人以爲應加入成本者、我或以爲不可、故存貨估價結果、各人不同、其他各項、莫不皆然、而折舊及存貨估價計算之結果、即直接影響於純利或純損額、故損益計算、萬無相同及絕對正確之可能、祇可謂比較的正確可靠或相對的正確可靠而已、查我國商店、對於賬簿管理、既無制度及組織之可言、對記賬事務又復凌亂無序、轉賬交易之無適當記載、尤足影響純利之數額、其他根本不合會計原理之處理方法、更足左右純利計算、因之中國舊式商店之損益計算、什之九不正確不可靠、夫損益計算、既不正確、則記賬結果、不足以代表該事業之財政狀況、而會計之最大功效亦失矣、

3 普通商人視查賬爲不名譽 查賬目的、不僅在監查賬簿記載之是否正確、表單是否可靠、舉凡現行會計制度之缺點、及以後應改進之事項、皆在監查範圍以內、充監查之效、不惟以發見謬誤舞弊詐欺爲手段、以緊張警惕會計人員之行爲、兼足就監查所得、爲現行會計制度改良之準備、故歐美先進各國、莫不視會計監查爲當然事務、故其國之會計、無論原理方法組織等項、無不日新月異、精益求精、事業之財政的整理工具、日趨堅強、則社會全體、受多量保障、反視我國、以謂監查之施行、全以發見舞弊爲目的、故一事業之查賬、必因其事業之會計、有舞弊或欺詐之行爲、借查賬爲發見此舞弊欺詐行爲之手段及工具、遂使全體商民、視查賬爲不幸事件、爲可恥事件、結果人人諱言查賬、人人不願查賬、觀念上根本錯誤、一至於斯、惟其商民不肯查賬、不願查賬、故會計制度缺漏之處、永無改良及進步機會、結果養成(一)記賬極易而查賬極難、(二)不正確的損益計算之二大弊竇、

(三)中國舊式會計改良之經過

我國舊式會計之改良、實發軔於遜清末年、維時大規模之工商業、相率建立、由小規模之生產進而爲大規模、各界人士、亦不復如前昔之輕視會計、於是西式會計、漸爲商民所採用、茲將改良經過分爲三項、而說明如次、

(甲)改良已獲成效者



1 銀行業 最先改良者爲銀行一業、而謝霖甫談丹崖二位先生實主其事、蓋銀行握市場金融之大權、事務冗繁、非舊式會計所能整理、且銀行會計整理之良否、社會全體之利害隨之、故清末之大清銀行、首創改進之議、其會計制度、賬簿格式、大半效法日本、(按日本之制、爲美某氏參照日本國情、依據歐西會計原理、代爲規劃者、)試行既獲成效、於是各銀行相率採用、迄於今茲、國內資本較大之各銀行、均已採用新制、且以歷史關係、所用制度、大都來自東鄰、而仿效英美者、十不一二焉、按現行制度、對於我國國情、社會習慣、均無不相入處、而施行至今、亦獲相當成績、故可認爲成功

2 鐵路事業 次銀行業而與者、爲鐵路事業、民八九間、有改良會計委員會之組織。規劃我國鐵路之會計制度、計劃結果、會計之組織、賬簿之格式、大抵效法英國、所以然之故、一則因借款關係、鐵路管理之權、操之外人、二則因我國鐵路組織、運轉制度等項、大都效法英制、故會計制度、大半與英國相同、施行至今、結果尙稱圓滿、故亦可認爲改良成功、

3 交易所業 繼鐵路業而興者、爲交易所、查交易所業、在民十左右、風起雲湧、滬上一隅、不下數十所就中資本穩固者、成立而後、因交易之繁夥、斷非我國舊式簿記所能整理、於是有改革之必要、當時永祚亦曾參加、證券物品交易所之會計制度、即永祚所制定其記賬方法、會計規則、賬簿格式、會計組織、大抵取法日本、因我國交易所之組織方

法、與日本等同、故日本交易所之會計制度、適用於我國也、按改良之後、並無不便之處、故永祚亦認爲改良已成功、

(乙)正在進行中者

1 官廳會計 主持官廳會計之改良者、爲我國會計界先進楊汝梅先生、其制度組織等項、亦多採法日本、現在正進行之中、未能認爲成功、即該制度之能否通行、及是否適合我國國情、尚須視施行結果之是否良好爲轉移也、

2 工廠會計 我國近年以來、工廠增設、日見其多、舊式會計之整理財政方法、不敷應用、故採用西式會計設置成本會計制度者、已有發見、試行而後、成績尙佳、雖未改良者、仍佔多數、而潮流所趨、各廠均有改革傾向、蓋工廠會計、首重成本計算、我國於成本一項、向無適當處理方法、故非採用歐美之制不可也、

(丙)延未進行而尙待改良者

1 普通商業公司之會計 查我國普通商業公司、仍用舊式簿記者、佔十分之九而強、亟應設法提倡、予以相當改良、實爲我國會計界今後最佔重要之事務、

2 農業會計 我國農民、向無組織、自古以來、無會計之可言、方今各種農業組織、漸次發軔、而我國農民、又佔全民衆之泰半、故農業會計制度之亟待規劃、無待辭費、亦爲當今之一急務也、

3 家庭等雜項會計 家庭等雜項會計之改進，雖不十分重要，然亦不可因循玩忽，延俄時日，自應酌採歐美，制定新式之會計制度也、

聞嘗考我國會計所以不能改進之原因矣，一曰事業家對於會計之輕視，二曰會計人才之缺乏，請分論之、

事業家對於會計之輕視 夫會計之重要，前既屢屢言之矣，乃事業家反以爲不足輕重，可見人民對於會計之意義，會計之效用，尙未確切了解，故不可不廣事宣傳，使通國人民，皆知會計之重要、

人才缺乏 商民對於新式會計之不信任，有由於新式會計施行後，而成績欠佳而然者，夫新式會計之本身，並無失當欠善之處，施行新式會計後，而成效反劣者，一由於制定會計制度者之缺乏充分會計智識，或不考各該事業之特殊情形，忘爲規劃，二由於記賬員司之缺乏會計智識，記賬事務之處理不當，故爲堅強西式會計之地位，使人民了解西式會計之功效起見，人才之造就，最爲重要、

#### (四)改良中國舊式會計之方法

中國舊式會計之可以改良，可以存在，由前所述，可以證明，茲略揭改良方法如次，所謂會計改良，相對的而非絕對的，如係小本經紀，個人營業，交易簡單，量數不多者，舊式會計，儘足記載，殊不必改弦更張，另易新制，至大規模之企業，實非改革全部或

一部、採用西式會計不可、蓋舊式會計、缺點頗多、雖可改良、而其不適用於多欄式賬簿至爲明顯、夫今世各大企業之會計制度、莫不根據於統括賬原理、故多欄式賬簿、爲必需之品、中國賬簿、既不合此用、自非改弦更張、採法西式不可、總之、舊式會計、亦有相當存在餘地、所云改良、要視各該特殊情形爲轉移、大規模之企業、應絕對採用西式、小本經紀不妨一仍舊制、應否改良、則視現行會計制度是否適用、有無窒礙、改良而後、所得是否足償所失、（按西式會計、用費較鉅、舊式會計、用費較省、如改爲新式會計、其功效足償多耗之費用者、可認爲應即改良、如改良後所得結果、不足償多費之額外消耗者、可認爲不必改良、）即俗語所謂「值得不值得」是也、至記賬常規、記賬方法、則非完全採法歐美不可、良以記賬方法之改革、與會計制度之本身、無連帶關係、易言之、記賬方法之改良、非必爲會計簿籍之改良、不論新式或舊式賬簿、均可適用英美之記賬方法也、

至進行方法、數年以前、曾有組織改良委員會討論具體辦法、進行改革之議、未見實施、良堪惋惜、永祚以爲改良委員會之組織、必不可少、組織之後、應先從調查着手、俟我國現行會計制度之缺陷及應改良處、調查明白後、然後就調查所得之缺點、予以適當之改良、猶諸醫病必須先探病源病源既明、然後對症發藥奏效斯偉也、現上海特別市農工商局亦有改良舊式會計之規劃、斯事而能實現、誠我國會計前途之幸、永祚亦深願茲議之能實現也、

## 中國幣制改造的途徑

劉振東

邇來金價暴漲銀價暴落，國人震於財政上及經濟上各方所受損失之鉅，恐懼呼號，奔走相告，其驚怖紛亂之現象，殆有不可以言語形容者。績學之士，發表文章，各抒所見，以提倡貨幣制度之改造，而補救所受種種之損失。就中高見偉論，雖不一而足，而私情所不敢苟同者，亦所在多有。今就管見所及，略陳數端，以芻蕘一得之愚，與當世達人，一商榷焉。

### (一) 百餘年來之趨勢與吾人應持的態度

金銀二者，並為貨幣之材料，其從來久遠，蓋數千年於茲矣。在十九世紀以前，金銀二者間之比價，雖不無變動，然因其產額與用途之比例，相去不甚遠，故二者間之比價，其變動極為遲緩而不劇烈，而各國亦感兩者並用為貨幣之利益，而不見其害。據統計之所昭示，在西歷一千六百年頃，每年之金產額約為二十二萬四千餘昂斯，而銀產額則為六百七十九萬七千餘昂斯，於一千七百年頃，每年之金產額，約為三十萬昂斯，而銀產額則為一千二百萬昂斯，於一千八百年頃，每年之金產額，約為六十萬餘昂斯，而銀產額則約為二千餘萬昂斯，至於二者間之比價，在一千六百年頃，約為金一與銀十一又百分之三十之比例，在一千七百年頃，約為金一與銀十四又百分之五十之比例，在一千八百年頃，約為金一與銀十五又百分之五十之比例。於此數百年間，金銀二者間之比價，雖時有變動，然經過二百餘年變動之結果。

其差不及百分之四。工商先進之英國，雖為免除比價變動損害之故，於一千八百十六年，首先改用金單本位，但其餘各國固仍保持其金銀並用之復本位制也。

十九世紀為復本位制受最高試驗之時期，為主張單本位者與主張復本位者爭論最烈之時期，亦為金單本位得勢，而復本位制被淘汰之時期。當十九世紀初年，金銀二者之比價，變動猶不甚大，其對於經濟社會之惡影響，亦不甚著，故雖英國採用單本位制，而各國因種種經濟原因及歷史關係，固依舊通行復本位制也。法國在拿破侖統治之下，於一千八百零三年，規定金銀比價為一與十五又百分之五十之比例，是後比利時，瑞士，義大利，希臘相繼仿效，且皆不感復本位制之不便。其後因美國及澳洲發現金鑛之故，金額增多，金銀比價，變動愈小而復本位制之基礎亦愈鞏固，於一千八百六十五年，法意比瑞諸國遂締結條約，成立歷史上有名之拉丁貨幣同盟。不意銀產額驟然增加，金銀比價，忽然一變，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德國又利用法國之賠款，改行金單本位制，以應合新生之趨勢，同時輸出大量之生銀，銀價更為暴落，而拉丁同盟於一千八百七十八年亦被迫而廢止銀幣之自由鑄造。自此以後，銀產額日益增加，銀價日益下落，各國乃相率棄其復本位制，而採用金單本位制。各國採用金單本位制之結果，不惟對於生銀之需要減少，同時又銷燬大量之銀幣以輸入於國際市場，於是銀價一方因供給之增多，一方又因需要之減少，乃愈形暴落。然此時歐洲各國，雖多採單本位制，惟美國因種種關係，主張用復本位制者為數頗多，其勢力亦甚大。且屢派代表遊說

歐洲各國，期望實行國際復本位制度。卒以各國不肯採納，乃於一千九百年採用金本位制。美國拋棄復本位制度以後，世界銷銀最多之國，又弱一個，而銀價之暴落，亦逐較前此為更速而大矣。

今茲所述，關於十九世紀以來銀價暴落及復本位失敗之經過，雖極簡略，然揆緒篇幅，則已嫌其太多。吾人於此所以侈陳往事之故，蓋欲藉此以說明以下之事理，固非偶然而已也。世界產銀之數，在五十年前，每年約七千四百萬昂斯，近來則為二萬五千萬昂斯。在十九世紀中葉，以銀為本位貨幣之國，其面積人口佔全世界百分之九十以上，至今日則僅中國一國而已。在十九世紀中銀價常保持每昂斯值英金五十便士至六十便士之市價者，至二十世紀之始已漸跌至每昂斯約值三十便士矣。雖歐戰後，因種種關係，銀價暴漲，金價暴落，一千九百二十年，銀價漲至八十九便士半，然此不過一時之現象，終不能維持於永久。數年以來，舊態復萌，銀價逐漸下降，一千九百二十四年落至三十三便士又百分之九十一，一千九百二十六年落至二十八便士又百分之七十一，本年一月五日竟落至二十便士又百分之九十三。近來銀價暴落之原因，雖極複雜，然概括言之，不外供給日增，需要日少，而印度及安南之幣制改革及生銀輸出實為主要之直接原因。議者綜觀今日之大勢，謂銀產額日益增加，銀用途日益縮少，根據經濟學上需要與供給之原理，銀之價格今後必更為跌落，若欲恢復以往之市價，殆為不可能之事實。故今日之中國為免除國際滙兌上之重大損失，舍採用金本位外無他途。且金本位制為各國公用之制度，一旦多數國家用金之後，則僅為國際經濟便利一點，

用銀之國亦不能不改用金，猶之乎用陰歷國家不能不改用陽歷。雖利害關係，絕不相類，而世界大勢所趨，不能不改轍易輒之理則一也。

以上所述爲百餘年來金貴銀賤之大勢，爲復本位制及銀本位制失敗經過之最簡畧的說明，爲今日我國主張用金本位者之一般態度。夫使今日之中國，力足以改用金本位制，以與世界各國立於同等之地位，則吾固無異議。但若謂銀本位絕對無可維持之方，及非採用金本位制不能免除國際上之損失，私竊以爲過矣。金貴銀賤，爲世界的趨勢，事實昭著，蓋無人可以否認，世界上銀產額與年俱增，亦爲最顯明之事實。但銀之用途，大別爲二，一爲貨幣之材料，一爲通常之消費品，貨幣之功用，在於爲交易之中介，爲價值之標準。貨幣之價值，係根據於貨幣數量之多少，及社會上對貨幣需要之多少，而非根據貨幣材料本身之價值。同一質量之貨幣，其購置能力因地而異，非其貨幣材料之價值，有所變動，乃因各國貨幣之數量，社會對貨幣之需要，及種種經濟狀況之互異。而不換紙幣之價值，更爲貨幣材料之價值，與貨幣本身之價值，截然不同最顯明之例證。此爲貨幣學上之基礎原理，亦即貨幣與貨物不同之要點。現今談中國貨幣問題者，震於銀價之暴落，遂謂銀幣制度亦不能保存，蓋因忽畧此基本原理，而將銀塊價格與銀幣價格混爲一談也。

銀幣價格與銀塊價格，判然爲二，吾既已發其端矣，難者將曰，若是則歐美各國何以在十九世紀中因銀塊價落，而不能維持其複本位制度，又何以在二十世紀中，中國之銀幣，因



銀塊價落，而抵減其國際滙兌之價值？答曰，欲銀幣之價格與銀塊之價格判為二事，使銀塊價值之落不影響於幣價，必先將銀塊與銀幣判為二物，由國家限制銀幣之額量，不因銀塊數量之增加而增加。銀塊價格影響銀幣價格之原因，不外下列二道，一曰複本位制度下之自由鑄造，二曰用稱量貨幣制度也。複本位規定金銀兩種貨幣之比價，而允許兩種貨幣皆可以為無限法貨及自由鑄造，銀幣既可以自由鑄造，則當銀塊價格跌落之時，一般人民自然以賤價之銀塊要求政府，鑄成貨幣，按照法定比價以兌換金幣，又以貴價之金幣，購買賤價之銀塊，而再要求，鑄造銀幣，或將金幣於對兌換之後直接輸出外國，以牟大利。故複本位制之所以不能維持，因其本位貨幣受銀價跌落之影響，而其所以受此影響者，因其允許銀幣之自由鑄造也。及其改用跛本位制，限制銀幣鑄造，於是銀幣之數量，不因銀塊數量之增加而增加，銀幣之價格亦不因銀塊價格之跌落而跌落矣。至於稱量貨幣制度，直以銀塊為一種貨物，不過於貨物之外，同時又為貨幣。銀塊既為一種貨物，則其價自然以一般銀塊之價格為價格。我國銀圓本位制度未立，以銀塊與銀圓同時並用，銀塊與銀圓既共為貨銀單位，則銀元價格當然隨銀塊之價格以為轉移。我國貨幣價格之受銀塊價格影響者以此，其在國際間滙價跌落者亦以此。夫稱量本位制度，本為不合時勢之歷史上遺傳物，無論其影響於中國之貨價，為必須廢除，即不然亦決不配為二十世紀之貨幣制度。至其原因，則凡稱稍習經濟學者皆能言之，故今從略焉。

根據以上之陳述，吾謂若中國能確定以銀元爲本位，由國家限制其數量，則銀幣價格與銀塊價格，可以判爲二事，從此中國銀幣，不受銀塊產額及價格變動之影響。世之談中國貨幣制度者，每注意於金銀比價之變動，而不注意銀價與幣價之區別，故其所談爲世界之銀價問題，而非中國之幣制問題。且銀價之跌落，非一日事也，百餘年來之趨勢，事實昭然，中國因金銀比價之變動，其所受之損失，殆難以億兆計。即使近數月來金銀比價無如此劇烈之變動，吾人亦將思根本之圖。即使今後之銀價，恢復一二年之前之舊觀，吾人亦不能不廢除銀兩制度。乃因一時銀價之跌落，侈談銀價問題，及不可能之金本位問題，而不思於此二者之外，謀根本之圖，茲可慨矣！

或曰，現世之幣制，雖用金用銀，被此不同，而其本位貨幣之價格，終以其本位貨幣之材料而定。用金之國，其貨幣之價格隨金價爲漲落，用銀之國，其貨幣價格，亦必隨銀價爲漲落，此係事實問題，非人力所能變更。今欲以政府之力限制鑄造，以限制貨幣之數量，遂謂可以提高銀幣價格於銀塊價格之上，此不可能之事也。吾謂一國貨幣之價格，可分國內及國外二者而研究之。貨幣之在國內，須視其是否適於本國之經濟狀況，其在國外之匯兌價格，須視其國際出人之盈虧及其在國內之購買力。今銀幣在我國國內通行，並不感若何之不便，遽然改金，不惟無此能力，亦且不適國內之低度經濟狀況。至其在國際間之滙兌價值，須視我國輸出與輸入之盈虧及銀幣在我國之購買力，吾國改用銀元制度以後，國際滙兌上外人

對我之需求，爲我國之銀幣，而非我國或世界之銀塊於是銀幣之價格，將隨我國輸出輸入之差別以爲準，而非依銀塊之價格爲轉移。歐戰以後，若比，若義，若法，本來行金本位者因不能兌現，而舊制破壞，於是固定其紙幣之價格，國際匯兌，亦卽以此爲準，而並不感覺若何之不便。蓋貨幣本爲交易之中介及價值之標準，苟在國內能以保持貨幣上述二項之功用，可以自由流通而無阻碍，則其在國際間之價值，亦將以此爲轉移。而環顧吾國情形，銀幣固可以盡此二項功用而有餘也。

### (二)對於時人主張之質疑

中國幣制改革問題，發端於前清光緒之末葉，幾經討論，卒無定議。學者間之主張既不一致，而政府又無改造幣別之決心與能力，故此問題虛懸至今。數年以來，除少數學者留心研究外，一般人已幾於淡然忘之。近因銀價暴落之故，於是國人受此重大之刺激，乃重理舊案。惟三十年來，主張紛紜，今綜合各家之說，擇其與今日實際問題，關係重大，而又爲予所以爲不安者，畧爲質疑於下。至於被批評之人，多爲余之知交，而且爲余素所敬重之人，其所以參以己意，加以質疑者，因此乃國家大政，可以公開討論，故彼此意見，雖有不同，而略無入主出奴之意，個人意氣之爭也。

(甲)金銀並行問題 自倡議改革幣制以來，胡維德首先主張用金本位。金本位之適於國際潮流，夫人而知之矣，今日之學者，固猶以此爲我國幣制改造之最後目標也。顧中國財力

，既不足以成此大業，而國內大量之銀幣，又難於處置，於是衛士林劉冕執等乃從而主張金銀並行之制。其法為先鑄一定重要之金幣，藉以保存國內所有生金，而試用金貨，其與銀幣兌換，暫不定比價，而以換幣費視市價伸縮之，將來的一元銀幣陸續收回，代以鈔票，除去換幣費，即以現在之輔幣為金本位之輔幣。張家驥氏在今日亦持金銀並用之議。其說曰，將幣制已經整理之地方，先發行金幣，其幣制尙未整理之地方，則暫緩發行，是以一方面漸次將各地方舊有各種貨幣逐漸整理，一方即向各地方推行金幣。由是各種貨幣整理就緒而金幣亦推行全國矣。又曰吾國既認將來有推行金本位之必要，顧不可不先儲金幣。儲金幣非一朝一夕之事，國中之金不鑄為幣，則歲歲流出，永無積存之望。况國內既使用一部份現金，即可節省一部份現銀之用，藉免將來實行金本位時收回改鑄之損失矣。

以吾國觀之金銀並用之說，其缺點有三大要端。一曰發行之額量太少，與不發行相等，發行之額量較大，中國今日之財力，有所不逮也。吾人所以不能行金本位者，其主要原因，在於國家之貧窮。以今日中國之財政，年須借債以度日，而望其能按期購買高價之黃金，使金幣之鑄造，源源不絕，以漸推行於全國，則不待智者而知其不能。且國內百業待興。餓殍載途，即令國家財力稍有餘裕，亦萬無用於鑄造金幣之理也。二曰添造金幣，徒使中國幣制多一層紛亂也。中國幣制之複雜紛亂，為世界一大奇觀。銀元之種類：既有大小之分，而各處所鑄之銀元，其成色價格，又彼此互異，至於銀兩之亂雜，則更甚於是。經營事業者，苟

不深曉此雜亂紛歧之情形，及其在各地流通之狀況，則僅受兌換折合虧耗貼水之損失，足以使其破產傾家而有餘，童蒙正君已慨乎言之。我國經濟之凋敝，事業之不振，幣制之不統一，爲一主要原因，張氏有曰，國內多數國際貿易，以及國外借款，皆採用外國貨幣爲計算之標準，是又與金銀兩種並用有何擇焉。詎知吾人改革幣制之目的，在於免除一切紛亂之原因與現象，並非謂以此種紛亂現象代替彼種紛亂現象，更不能於已經紛亂現象之外，再增加一種紛亂現象也。三曰鑄造金幣，不能遏止現金之外流也。金貴銀賤，黃金日以外溢，此爲識者所共見。但黃金能否外溢，決不因鑄造爲幣與否而變更。張氏謂根據貨幣原理，外國金多，我國金少，則我國金之需要必較外國更強，價格必較外國更貴，於是金幣不致外流。而私竊以爲金幣之流動，不根據數量多少之原理，而根據國際貿易之盈虧，及對外負債之多少。在歐戰期中，美國之金多，歐洲之金少，乃隨大西洋之白灣以俱西者何耶？歐洲輸入大量之美貨，負欠大量之美債，其所存餘之額雖少，要不能不割愛而西運。以今日中國國際貿易之入超及所欠外債之鉅大觀之，吾敢謂鑄造金幣，其結果必等於爲淵驅魚而不能遏止現金之外溢也。

(乙)禁銀入口問題：自銀價暴落以來，爲減少銀塊供給來源之故，頗有主張禁銀進口者。惟財政當局，以爲禁銀進口無益有損，故未施行。同時馬寅初氏對於禁銀進口之幣害，加以詳細的說明。馬氏之說，以爲生銀之價定於倫敦，而在四大牙行操縱之中。此四行者經驗

豐富，勢力偉大，信用昭著，斟酌於世界生銀供給需要之多少，而定價格，買賣雙方，無不樂從。生銀價格既定於世界市場之倫敦，若中國禁銀進口，則倫敦市場中之賣者更多，買者更少，標準之市價勢必更跌，而影響於中國之國外匯價。故禁銀進口，其結果必適得其反。密勒評論報亦發表論文，謂銀價之暴落，係因受供求律之支配。供求律具有不可抵抗之勢力，干涉此供求律，終必使情形更惡，並舉英國限制橡皮及巴西限制咖啡之惡果，以相警告。其他各家之說，要皆不出此二者之範圍，就中關於銀價暴落之說明，以一月十三日天津大公報之社論為最痛快淋漓，然於學理上亦無補益。以我之愚見所及，以為生銀價格之世界的關係，固有如馬氏等所言，但生銀是否應當禁止進口，則係另一問題。禁銀入口問題，可分現在及將來二時期而研究之。在現時銀兩未廢，中外貿易以銀兩為單位，即以生銀之價為單位。世界銷銀最大之國，既惟有中國，中國若禁生銀進口，則銀價必益下落，而至於影響中國之外匯價，誠有如馬氏所云者矣。但在將來廢兩改元之後，中國之本位貨幣為銀元而非銀兩。關於銀元價格不必隨生銀價格為轉移之理由，吾已詳述於前。彼時中國銀元本位之國際匯價，必視中國國際貿易之盈虧，負欠外債之多少，及其在國內購置力而定，而不受生銀價格之影響。生銀之為物，對於中國只係一種普通商品，而非法貨，於是生銀不惟應當禁止或限制進口，且因此而跌落之銀價，與中國本位貨幣之銀元，不發生若何關係。其所以應當禁止進口之原因，至少有下列二者：一，因中國貨幣材料足用之時，無須再容生銀進口，即容許

此種貨物之進口，亦不過以充裝飾品等，是於中國無利而有害。二，因此種奢侈貨物之進口，直接增加外貨輸入之額量。中國之本位銀元，其國際滙兌價格，既隨入超貿易，額量以爲轉移，則生銀進口，直接可以增加中國對外貿易的入超，間接可以壓低中國銀元在國外之匯價。故爲減少輸入計，爲減少奢侈品進口計，爲提高中國本位貨幣在國外之匯價計，皆有禁止生銀進口之必要。惟於中國需要生銀時，則不妨暫時開禁耳。

(丙)禁止投機問題 邇來銀價之暴落，固由於供給過於需要，然國內商人的投機及國外商人的操縱。亦爲重要原因。上海金銀交易之投機事業，大概不外三種。一標金買賣，在交易所營業。二國外匯兌，在國外銀行交易。三洋貨交易，即一切布疋呢絨五金等加工品，在茶會或公所交易。此二項營業，本爲實貨買賣，惟因供求範圍過廣，又因期貨關係，故雖有買空賣空之行爲，亦無從知其真跡。關於此三種交易實際情形，馬寅初氏本月十六日本報所刊載之「金貴銀賤之救濟方法」一文，所述極爲明了，並謂三種交易各有相當之功用，且與投機不易分辨，因而斷定制止投機爲徒勞無功。平心論之，馬先生所言，誠爲市場之實況，但若謂此遂無法制止投機，或政府制止投機爲必勞而無功之事，則又未見其必然。據報紙之所登載，滬上某鉅商，因投機之故，旬日之間虧損二千餘萬，又有鉅商某於兩月前其兩千萬之家私已破產，近因投機之關係，已恢復其財力。又謂上海交易所中，幾全爲此類之投機家。報章所載雖未必盡實，然亦不至全虛，於是 shortest 之時期中，其盈虧出入，至於數千萬之鉅，

則其所爲，必有投機之形迹可尋。而密勒評論亦載外人觀察，亦以此次銀價暴落投機爲一原因。且中國標金買賣國外匯兌及國際貿易之投機，雖與正當營業難以區分，然其難以區分之程度，應不過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中之投機。美國對於證券交易所中之投機，尙有法律以限制之，則中國對於上述投機事業之限制，有何不可能哉？故我以為政府近日制止投機之命令，實爲合乎時宜之舉動也。

(丁)國際協定問題 壽勉成氏近頃著文，曾主張許多國際協定方法，以解決目前之難題。關於外債一方面，壽氏主張招集債權國會議，以圖減輕磅虧，是誠正當可行之道矣。但關於金銀之供求方面，請求各國金融當局，保留銀主幣及輔幣勿急於改鑄出售；請產銀各處暫停開採，及實行加塞爾教授之主張，將全世界的金準備集中於美國，各國使用金準備紙幣等，私意以今日尙難於實現也。金本位制之有弊，攻擊之者多矣，理想貨幣之倡議，其由來亦久矣，吾人之馨香祝禱以求其實現者，亦非一朝一夕矣。然形格勢禁，有非今日所能者。各國之幣制，其不完備之處亦多矣。如英國十二進之制度，說者固皆知其不便，然英人相習日久，居之安之，而不肯一興革也，又遑論其他！美國固帝國主義國家也，其侵略之心，不讓英法，欲使各國實行加塞爾之主張，是與虎謀皮也。今日各國之經濟行爲，固以利己心爲動機，其銷鑄銀幣，自有其本身之利益，欲所以保持銀價而勿行改鑄，勿行輸出，是不可能之數也，各國之銀鑛，固有以銀價之下落而暫時停止工作者，但此乃基於商業上的得失，其是否



重行開採，胥以商業上之得失為轉移。即此暫停之銀鑛，若與訂立約章，使之停止工作，以維持銀價，彼猶恐不肯簽諾，以受限制，而況其他乎？十九世紀之末造，美國因種種關係，主張用國際複本位制，以維持金銀之比價，而使全世界遍受其利，專使所至，各國莫不敷衍應酬，但數次國際大會，終於無結果而散。夫國際複本位制，在理論上固極健全，在實行上又有利無弊，而各國猶不肯聽從。以彼例此，而望各國能聽我之倡議，以維持跌落之銀價乎？且生銀之產額，不僅出自銀鑛，銅錫諸鑛，皆附帶產之，此又安將以限制？總之，中國之問題，須中國人自謀解決之道，國際協定，不可恃也。

(戊)金滙兌本位制 自光緒末造，以迄今日，在此三十年間之貨幣改革史中，最為世人所樂道者，厥為金滙兌本位制度。金本位制既為一般人所認為最後之目標，銀本位制又認為不適於時勢，固無怪主張金滙兌本位者之得勢。赫德，精琦，倡之於前，衛士林和之於後，一若中國自銀本位行至金本位之過程中，舍此以外無他途者。本月十日之北平英文導報謂於本月九日得確息凱麥勒博士向政府報告書中，主張採用金本位制，其過度方面，則為金滙兌本位制度，大致與往年衛士林之主張相同，與印度前此所採行之方法相倣。中國政府在一中心地點如上海備有大宗生銀，以備兌付小款，如遇大數，則由西方財政中心如紐約償付金幣。與彼訂信用款項合同，金滙兌標準率則在合同中規定，與印度與倫敦所訂辦法相同。凱麥勒氏之主張，至今政府尚未公布，故吾人未曾見過，但北平英文導報之說，或不盡誤。赫德

，精琦，衛士林，凱麥勒諸子者，皆爲積學之士，經驗宏深，見微識遠，有非通貨之人所能及者，其對於中國幣制改良，亦皆詳思而後建議。就中凱麥勒尤爲名高，歐戰後各國對於幣制之改良，多得其匡正。此諸子者，其主張金匯兌本位，自有其見地但吾人認爲此制在中國終不能實行。關於金匯兌本位之理論及方法，稍習貨幣學者，類能言之，而馬寅初氏近頃亦曾刊有論文，加亦詳細的說明，故今茲可以從略。馬氏以爲中國所以不能行金匯兌本位，其原因有五。一爲政府信用之難保，二爲各地軍閥之私鑄，三爲民間之偽造，四爲租界中外國浪人之舞弊，五爲大量現金，存儲國外，有被沒收之危險，凡此五者彰明較著，事實與理論相符，爲中國不能行金匯兌本位之鐵據。然吾竊謂即使此五項原因，皆可消滅，中國亦未必有行此制之必要，外國之所以改良金本位，不惟藉以適合國際之趨勢，亦且以適合國內經濟者之發展。亦銀幣之在中國，並無不適用之處，而國內生活狀況，尙覺不適於用金，所苦不過國際之磅虧。且中國雖爲入超國家，然其對外貿易之額量，比之各經濟先進國間之國際貿易，相去遠甚。此比較少數之入超額量，只須振興實業，推廣貿易不難指日抵銷。若能出入相抵，則磅虧之問題即小。與其存儲大量之現金，於國內外之銀行，以維持一不急須之金匯兌本位制度，不若投資於國內以振興實業之爲愈也。

吾因此有所慨矣！外國之學者，不明中國之實情，縱極高明，其建議不能適用。中國之

情形，與歐美不同，必欲將歐美之制，行之於中國，是削足而就履也。且以中國之貨幣問題，而請外人代為謀劃已屬可恥之事外人代我謀畫，至再至三，而終難於實行，此不亦可以已乎？故吾以為中國之經濟學者宜合力研究，以謀改革本國貨幣之道，不宜常此假手於外人，以蹈舊日之覆轍，近頃中國經濟學會有研究貨幣問題之動議，誠為不可緩之之圖也。



特  
載

特  
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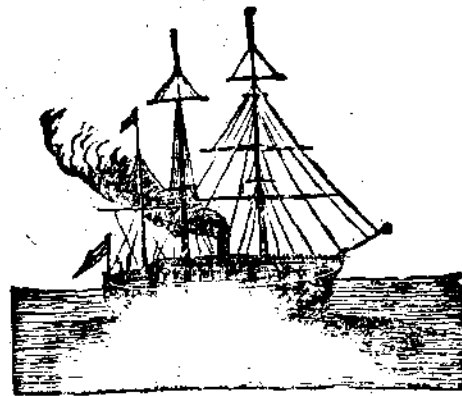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財政公報第二卷第七期勘誤表

欄別	頁數	行數	錯誤	更正
目錄	六頁	十二行	「秘書處」下落二字	報告
議案	二十五頁	三行	「會」呈	會呈
命令	十一頁	末行	統(接)	統按
特載	四頁	十四行	結(帳)	結賬
又	七頁	二行	(以上區分)	以上下區分
又	十五頁	十四行	「與」下落一字	銀
又	二十一頁	九行	改造幣(別)	制

勘誤表

勘  
誤  
表



# 本報價目

零售	每期大洋五角
半年	六期大洋二元七角
全年	十二期大洋四元八角
外埠	每期加郵費大洋四分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出版

第二卷第七期 (自二十年三月一日起  
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每册定價大洋五角

編輯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

發行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

印刷所

濟南

山東印刷公司

電話一八九七號

普利門外二大馬路路北

# 山東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特聘專門技師精  
做中西鉛印五彩石印書  
籍月刊西式賬簿票據族  
譜仿單裝訂洋書雕刻銅  
版象皮圖章電力機器交  
件迅速定期不誤兼辦華  
洋文具紙張油墨照像材  
料物美價廉遠處函購即  
代郵寄如承  
賜顧無任歡迎本公司係  
在實業部註冊並希  
各界認明牌號庶不致悞

開設濟南普利門外二大馬路路北  
電話一千八百九十七號

Shantung Printing Co., Ltd.

TSINANFU

Printers, Book-binders, Stationers, Ac-  
count Book Manufacturers, Stampmakers,  
Lithographic colour printers and Photo  
Materials Suppliers.

No. 68, Er Ma Road

Telephone No. 1897.